

2022 年報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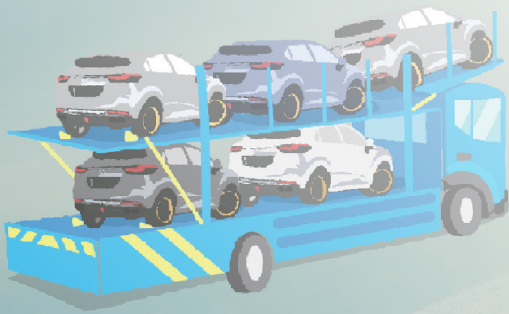


* 僅供識別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3 集團架構
- 4 財務概要
- 5 董事長報告
-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4 董事會報告
- 34 監事會報告
- 35 企業管治報告
- 52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 59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3 合併損益表
- 64 合併綜合收益表
- 65 合併財務狀況表
- 67 合併權益變動表
- 69 合併現金流量表
- 71 財務報表附註





執行董事

謝世康 (董事長)
陳文波
萬年勇

非執行董事

車德西
文顯偉
董紹杰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鐵沁
潘昭國
揭京
張運

監事

王懷成 (主席)
金潔
楊剛
鄧莉
劉莎莎

公司總經理

萬年勇

高層管理人員

任飛
陳治剛
廖家華
廖雁南
陳虹余
唐忠

公司秘書

黃學松

審核委員會

張運 (主席)
張鐵沁
潘昭國
揭京

薪酬委員會

揭京 (主席)
張鐵沁
潘昭國
張運

提名委員會

謝世康 (主席)
張鐵沁
潘昭國
揭京
張運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謝世康 (主席)
張鐵沁
揭京
張運

授權代表

謝世康
陳文波

核數師

大信梁學濂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26樓萬國寶通中心

香港法律顧問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19樓1902室

主要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行
中國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行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室

註冊地址

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

辦公及通訊位址

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
郵遞編碼：401122

香港總辦事處

香港幹諾道西144-151號成基商業中心16樓

股份代碼

01292

公司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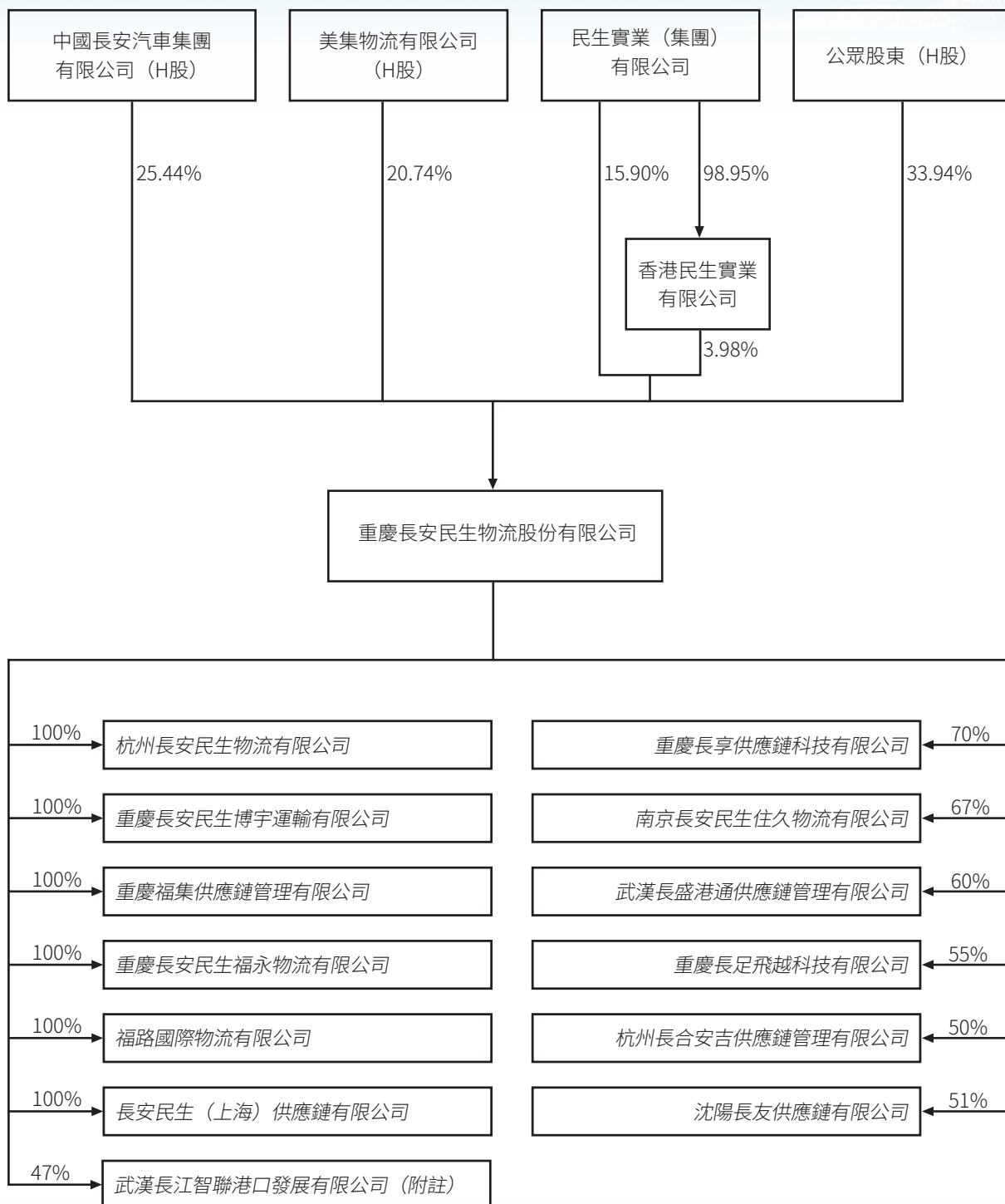
<http://www.camsl.com>



集團架構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股權架構如下：



附註：本公司與武漢長信恆源集團有限公司在該公司股東會和董事會中簽署有一致行動協議，能夠對長江智聯實施重大影響。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之綜合業績摘要（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有關資料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697,350	6,020,899	4,685,655	4,341,585	5,112,410
除稅前溢利/(虧損)	68,293	58,843	23,241	(36,697)	101,777
所得稅開支	21,777	16,734	9,451	7,840	35,363
本年盈利/(虧損)	46,516	42,109	13,790	(44,537)	66,414
應占盈利：					
非控股股東	8,034	12,961	13,369	11,430	20,305
公司擁有人	38,482	29,148	421	(55,967)	46,109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公司普通股股東應占之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年內利潤(附註1)	0.24	0.18	0.00	(0.35)	0.28
每股股利	0.15(含稅) (附註2)	0.05(含稅)	0(含稅)	0(含稅)	0.1(含稅)

附註1：公司普通股股東應占之每股盈利乃分別為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擁有人應占盈利除以截至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62,064,000股、162,064,000股、162,064,000股、162,064,000股和162,064,000股。

附註2：乃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利，尚待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期末之資產負債概要(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有關資料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341,853	1,259,073	1,225,005	1,285,021	1,121,682
流動資產	3,574,406	2,917,203	3,169,621	3,274,565	3,501,435
資產合計	4,916,259	4,176,276	4,394,626	4,559,586	4,623,117
非流動負債	208,573	111,699	61,387	108,163	21,990
流動負債	2,545,812	1,968,504	2,292,740	2,412,669	2,509,546
負債合計	2,754,385	2,080,203	2,354,127	2,520,832	2,531,536
非控股權益	176,071	144,382	122,167	121,259	121,767
歸屬於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1,985,803	1,951,691	1,918,332	1,917,495	1,969,814
權益合計	2,161,874	2,096,073	2,040,499	2,038,754	2,091,581

董事長報告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之年度綜合財務業績，敬請各位股東省覽。

2022年，全球經濟波動、地緣政治局勢緊張、供應鏈經歷驚濤駭浪，給整個物流行業帶來難以預見的挑戰。新冠病毒疫情持續的肆虐，國際油價的大幅波動，第三季度的持續高溫和拉閘限電，嚴重擾亂了國內正常的經濟活動，也對本公司的生產運營和業務發展造成嚴重影響。面對諸多不利因素，2022年本公司全年收入逆勢增長，同比增長28%，這些成績的取得源于全體員工的奮鬥和努力，也源于本公司科學合理的謀篇布局與清晰明確的發展路徑。

2022年，汽車物流方面，我們全面整合長安汽車出口業務，全面承接長安備件運輸業務；為比亞迪、零跑汽車、合衆汽車、小鵬汽車提供整車、零部件運輸倉配服務業務；非汽車物流方面，我們開始為海爾提供入廠物流服務，為費斯托提供全國運輸業務，為格力電器提供進出口業務等。我們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在不斷實現自身業務發展的同時，以數字化、智能化、綠色化加快向科技公司轉型，推動公司綠色發展。一是加快向數字化轉型。我們立足核心技術自主可控，發布自主開發平臺CUDP.10，自主開發應用系統，完成數據平臺建設，發布了全新的DDOM2.0平臺。二是提升智能化水平。我們加強智能裝備集成及運用，推進物流全過程無人化。三是構建綠色優勢。我們構建包裝雲平臺，推進15個綠色包裝項目，率先在汽車物流行業研究構建碳足跡數字管理平臺。

我們不僅服務企業，提升自我，還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積極回報社會、回報國家、回應時代，在ESG領域進行了積極的探索和實踐。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相互協作，將ESG的可持續性納入企業的日常運營管理中。我們堅持依法合規治企，規範內控體系與制度建設，積極踐行廉潔從業，為實現穩健發展築牢基石。2022年，我們成功實施了H股全流通，釋放本公司內資股及非H股外資股的資本力量，促進本公司各類股東利益一致，提高公司治理整體質量。我們積極支持國家碳達峰、碳中和事業的發展，開展節能減排降碳，統籌處理好環境保護與產業發展關係，將綠色理念融入倉儲、運輸、包裝、回收等各個環節，構建減碳生態。我們積極響應國家政策號召，制定社會責任戰略規劃，參與助力鄉村振興、支持抗疫救災，建設和諧美好家園。

本年度業績

2022年，儘管受芯片短缺、動力電池原材料價格高企等不利因素衝擊，但在購置稅減半等一系列穩增長、促消費政策的有效拉動刺激下，中國汽車市場在逆境中整體復蘇向好，實現正增長。全年國內汽車產銷量分別為2,702.1萬輛和2,686.4萬輛，同比增長3.4%和2.1%，產銷量蟬聯全球第一。在汽車行業市場整體向好大環境下，本集團主要客戶長安汽車2022年汽車產銷量略有增長，分別為229.84萬輛和234.61萬輛，同比增長0.36%和1.98%。

2022年，本集團收入達到人民幣7,697,350,000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6,020,899,000元增長27.84%。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盈利升至人民幣38,482,000元，較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29,148,000元增加人民幣9,334,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4元（2021年度：人民幣0.18元）。



全年回顧

2022年，公司迎難而上、砥礪前行、和衷共濟、團結奮進，持續推進高技術、高活力、高效率、高品牌、高質量行動，公司轉型升級和高質量發展持續進步，實現轉型升級更加向上、活力動力更加強勁、組織效能更加有力、品牌勢能更加凸顯、發展後勁更加夯實。公司在經營業績、戰略謀劃、科技創新、改革創新方面成績突出，公司經營規模和非關聯交易占比創歷史新高。

本年度榮譽

獎項/榮譽	頒獎機構
全國五一勞動獎狀	中華全國總工會
新時代黨建+企業文化先進單位 文化強企優秀案例二等獎 企業綠色發展創新成果一等獎 最美品牌之聲銀獎代言作品 最美傳播之聲銀獎代言作品	中國企業文化管理協會
物流與供應鏈（中國）解決方案top50	物流時代周刊
科技進步獎三等獎 寶供物流獎 2022年度智能物流技術與裝備創新應用優秀案例	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
物流技術創新案例 物流技術裝備推薦品牌	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物流裝備專業委員會
汽車物流行業優秀創新案例	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汽車物流分會
2022優秀供應商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卓越供應商	長安福特汽車有限公司



前景與展望

2023年，全球經濟將面臨通貨膨脹上升和經濟下行壓力，國內經濟將面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減弱三重壓力，但隨著疫情對經濟活動的衝擊力度逐漸減弱，國內經濟復甦將會加快。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預測，2023年中國汽車預計總銷量將達2760萬輛，同比增長3%，汽車出口或有望衝擊400萬輛，同比增長33%，新能源汽車預計總銷量將達到900萬輛，同比增長35%，滲透率將達36%。汽車物流行業趨穩向好，與此同時，因封控而延遲的大宗商品和工業品的運輸需求或將釋放，本公司非汽車物流客戶的產銷量也將有所增長。此外，國家多部門推動物流業與製造業深度融合，及各製造企業更加重視產業鏈供應鏈自主可控、安全穩定。二者將有力推動物流企業與製造企業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在第三代識別技術、無人駕駛、供應鏈數字化、XR技術、綠色包裝等新技术廣泛應用物流場景不斷發展的背景下，本公司網絡貨運平台等新模式的優勢逐步顯現。

但同時我們也要看到面對的挑戰，一方面，諸多物流企業在加強網絡與運力資源佈局，向一體化供應鏈物流及汽車物流進軍，市場競爭愈發激烈。另一方面，汽車行業正處於變革期，各大車企產品價格大戰的負面影響將逐漸傳導至供應鏈端，公司將面臨巨大壓力。但我們的戰略目標非常清晰，經營策略非常穩健，我們會提升運營效率，實施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加強我們的運營能力以及時應對環境帶來的衝擊。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竭力發揮物流在我們生活中的重要作用，以“創新物流服務，創造美好生活”為使命，滿足客戶需求。以堅定不移的信心、滾石上山的意志，勇往直前的精神，團結奮鬥的作風，推進公司轉型升級和高質量發展，向著“世界一流的綠色智能供應鏈物流科技公司”邁進，為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人在此謹向董事會同仁及本公司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各位卓有成效的工作及不懈努力。與此同時，本人對股東及利益相關方一如既往的支持與信任表示衷心的感謝。

謝世康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23年3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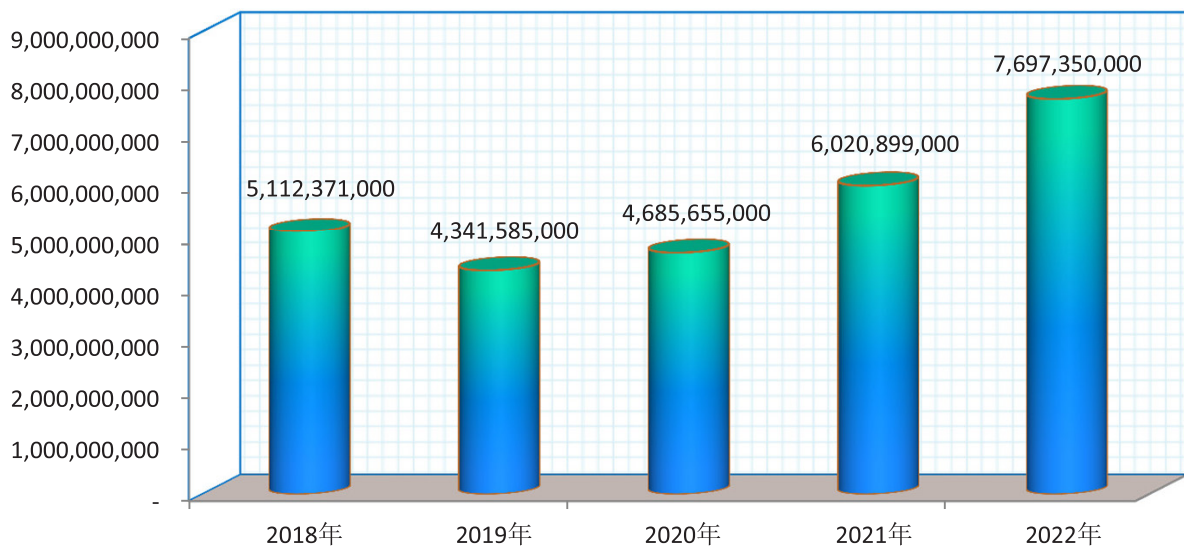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向客戶提供汽車和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該等服務包括商品車運輸及相關物流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輪胎分裝、售後物流服務等各個方面。此外，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非汽車商品運輸服務。本集團主要客戶包括長安汽車、長安福特、長安馬自達、河北長安汽車有限公司（「河北長安」）、南京長安汽車有限公司（「南京長安」）、長安客車、重慶長安國際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等。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為人民幣7,697,350,000元，較上年度的人民幣6,020,899,000元增長約27.84%。

圖一、截止2022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收入之變動
(單位：人民幣元)



汽車和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

1、整車運輸

於報告期間,由於本集團主要客戶汽車銷量上升導致本集團整車運輸業務量需求增加，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整車運輸服務收入為人民幣3,713,250,000元，較上年度的人民幣3,115,123,000元增長約19.20%。

2、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

於報告期間,由於本集團主要客戶汽車銷量增長導致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需求增加，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165,550,000元，較上一年度的人民幣1,891,836,000元增長約14.4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非汽車商品運輸及其他物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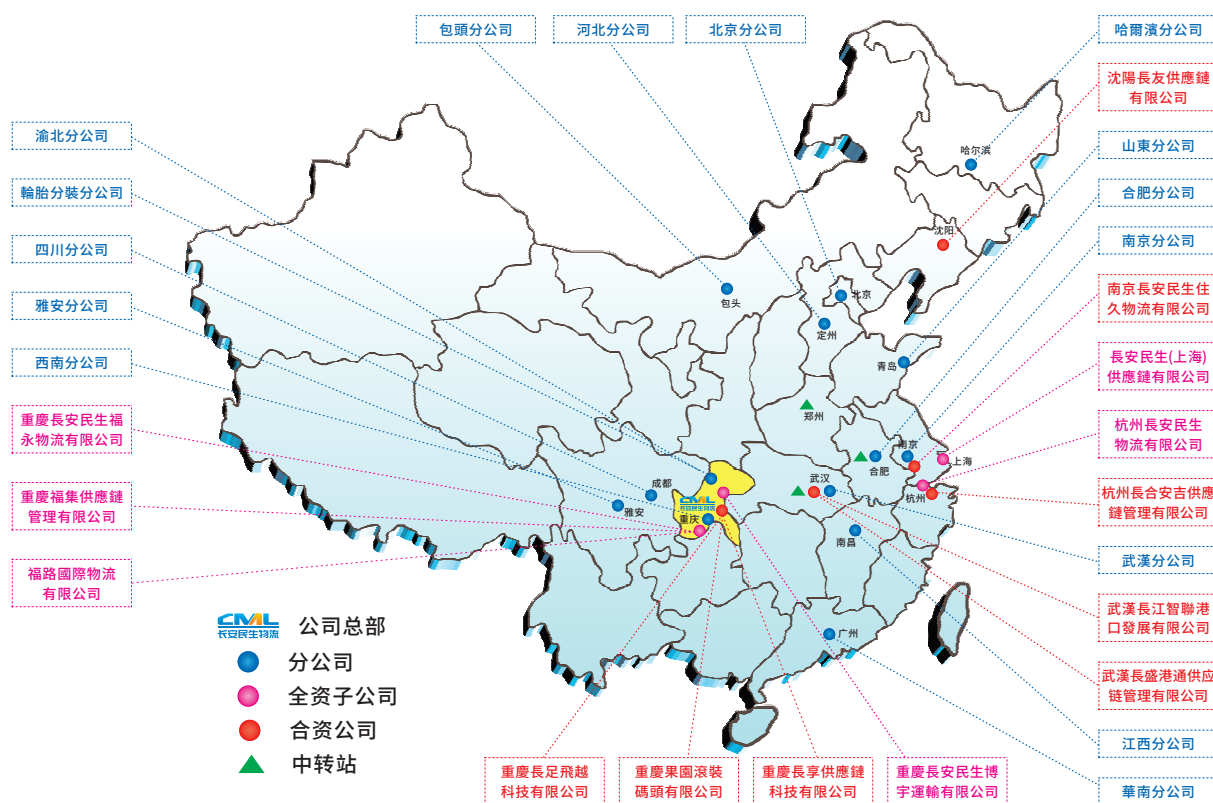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由於汽車市場需求增加，本集團部分客戶鋼鐵銷量大幅增長，進而導致其向本集團採購鋼材運輸的業務量大幅增加，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非汽車商品運輸及其他物流服務收入為人民幣721,350,000元，較上一年度的人民幣370,043,000元增長約94.94%。

汽車零部件包裝物銷售及輪胎分裝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客戶汽車產品增加對汽車零部件包裝物及輪胎分裝業務的需求，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汽車零部件包裝物銷售及輪胎分裝收入為人民幣1,097,200,000元，較上一年度的人民幣643,897,000元上升約70.40%。

物流服務網絡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計設立分公司、子公司、聯營企業和辦事處29個，主要分佈在華東、華中、華北、華南和西南地區（圖二）。不斷完善的服務網絡，令本集團能提供物流服務至全國各地。



圖二：公司現有分公司、子公司地址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55,717,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92,314,000元），其中公司為人民幣410,472,000元，子公司為人民幣345,245,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人民幣4,916,259,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176,276,000元），資金來源為流動負債合計人民幣2,556,157,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968,854,000元）、非流動負債合計人民幣198,228,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11,349,000元）、歸屬於公司擁有人之權益人民幣1,985,803,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951,691,000元）及非控股權益人民幣176,071,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44,382,000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7,319,937,000元（2021年度：人民幣5,695,977,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升約28.51%。雖然本集團嚴格管控，不斷加強物流成本和內部管理成本的控制，但面臨運輸成本上漲、人力成本上升和物流服務價格下降等不利因素，本集團毛利率下跌至4.90%（2021年：5.40%）。

分銷開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50,991,000元，占該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0.66%（2021年度：0.90%）。

年內，分銷開支包括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的薪金與福利、差旅、業務及通訊開支，以及市場推廣費用等，比上年度下降約5.91%。

行政開支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與上年同期相比上升約11.84%，由2021年的人民幣259,875,000元上升至人民幣290,632,000元。

其他開支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其他開支與上年同期相比上升約660.47%，由2021年的人民幣3,167,000元上升至人民幣24,084,000元，其主要構成包括應收賬款壞賬損失14,944,000元、罰款支出1,888,000元及退回的政府補助2,498,000元。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年內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5,800,000元（2021年：人民幣8,140,000元）。

稅務開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31.14%（2021年：28.44%）；而年內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1,777,000元（2021年度：人民幣16,734,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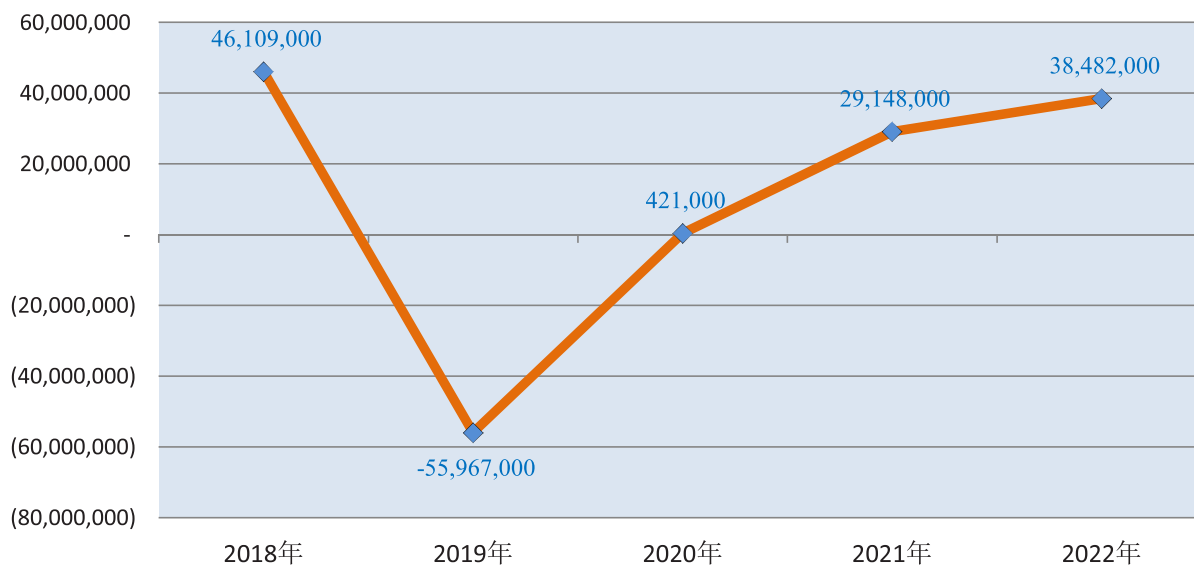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占盈利

於年內，公司擁有人應占盈利為人民幣38,482,000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人民幣29,14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334,000元。

圖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公司擁有人應占盈利
(單位：人民幣元)



資本架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貸款及借款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金融機構短期貸款及其他借款餘額為人民幣39,984,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800,000元）。詳情請參見本報告之財務報表附註28。

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即淨負債除以調整後的權益與淨負債的合計數）約為46.91%（2021年12月31日：34.92%）。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89,730,000元作為開具銀行承兌匯票的抵押。





於2020年10月20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沈陽長友供應鏈有限公司（「沈陽長友」）與中國兵器裝備集團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兵裝租賃」）訂立了融資租賃安排（「安排」），在該安排下（1）兵裝租賃以代價人民幣83,888,000元向上海霍夫邁機械設備有限公司採購輪胎裝配生產線，並作為租賃資產租賃給沈陽長友；兵裝租賃以代價人民幣20,880,000元向無錫先導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採購自動化立體庫，並作為租賃資產租賃給沈陽長友。（2）沈陽長友以總租金不超過人民幣130,280,000元（年利率5.3%、按季還支付）向兵裝租賃租賃輪胎裝配生產線和自動化立體庫，租賃期限最長為60個月。沈陽長友還須一次性向兵裝租賃支付履約保證金人民幣4,190,720元及手續費人民幣523,840元。同時，沈陽長友以不超過租金總金額1.2倍的預期應收賬款質押給兵裝租賃。租賃期屆滿時，沈陽長友可以選擇以名義購買價每項人民幣1元向兵裝租賃分別購買輪胎裝配生產線和自動化立體庫。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資產已開發完成，有關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5,136,000元和人民幣87,908,000元已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0年10月20日刊發的公告和2020年12月14日刊發的通函以及財務報表附註37。

或然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除了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3的披露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詳情請參見董事會報告的訴訟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商業前景或受到一些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有關的風險以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以下列示為本集團發現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除下示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外，可能存在其他為本集團所不知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目前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但未來或將產生重大影響。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由於市場價格波動，導致盈利能力下降或影響實現商業目標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管理並監控此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或因無法獲取充足的資金或流動資產而不能償還到期債務的風險。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現金流並維持充足的現金以及現金等價物，以確保有能力為集團營業提供資金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經營風險

經營風險指由於內部程序不足或失誤、人為因素、體制因素或外部因素而導致虧損的風險，管理此等經營風險的責任主要取決於科室以及部門能夠恪盡職守。本集團的主要職能由其標準的操作程序、有限的權限及匯報機制指引，我們的管理層定期識別並評估主要經營風險，以採取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

依賴風險

就物流行業而言，中國市場上汽車生產商與物流服務供應商之間的聯合較為普遍。大部分物流服務通常由集團成員公司中的關聯實體提供。本集團亦不例外，中國長安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長安集團」）乃本集團的長期客戶。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物流，依賴於長安集團的汽車產銷情況，長安集團汽車產銷波動無疑會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影響。因此，如若長安集團停止使用或大幅減少使用本集團的物流服務且本集團無法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擁有類似銷量的新客戶，本集團的業務量將大幅減少，且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也將受到不利影響。





新冠疫情風險

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繼續影響中國經濟，汽車生產供給受到了芯片短缺、動力電池原材料價格上漲等影響。2022年3月中下旬以來吉林和上海等地區新冠疫情的多點爆發，對我國汽車產業鏈供應鏈造成嚴重衝擊，特別是2022年11月重慶疫情封控對公司主要客戶造成影響較大，本公司物流服務業務受到一定範圍的影響。

隨著新冠肺炎疫情管控的結束，疫情對國內經濟活動衝擊力度逐步減弱，各項經濟活動逐步恢復。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量有限，對本集團目前的經營影響不大。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承擔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89,886	13,708
股權投資	-	22,700
	<u>89,886</u>	<u>36,408</u>

重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無重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

於2022年7月29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沈陽長友作為買方與長友部件作為賣方於交易時段後就收購位於中國沈陽大東區內某一土地及廠房訂立房產買賣合同，代價為人民幣68,522,400元。該收購已完成。於2022年12月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沈陽長友作為買方與長友部件作為賣方就收購位於中國沈陽大東區內若干土地及房產訂立房產買賣合同（二期），代價約為人民幣23,825,400元。由於收購為與房產買賣合同下同一方所進行於12個月內完成或屬彼此相關者，為對交易進行分類，根據上市規則14.22，收購應須與房產買賣合同下土地及房產之收購合併計算。該收購須以本公司得到股東大會上所有必要的股東批准為條件。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9日及2022年12月2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

主要活動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客戶提供汽車和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該等服務包括商品車運輸及相關物流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輪胎分裝、售後物流服務等各個方面。此外，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非汽車商品運輸服務。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5條規定，對該等經營活動的進一步討論與分析，包括對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和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趨勢載於該報告第8頁至1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討論乃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向主要客戶提供服務之收入占本集團全年收入之百分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A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7%
B 長安福特汽車有限公司	23%
C 華晨寶馬汽車有限公司	4%
D 河北長安汽車有限公司	4%
E 重慶長安新能源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3%
五大客戶總額	61%
	2021年
A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9%
B 長安福特汽車有限公司	23%
C 長安馬自達汽車有限公司	6%
D 河北長安汽車有限公司	4%
E 合肥長安汽車有限公司	2%
五大客戶總額	64%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上述五大主要客戶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向主要供應商採購服務之支出占本集團銷售成本之百分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A 中鐵特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8%
B 青島日日順供應鏈有限公司	6%
C 營口永祥物流有限公司	3%
D 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2%
E 三羊馬（重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五大供應商總額	21%
	2021年
A 中鐵特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6%
B 青島日日順供應鏈有限公司	6%
C 三羊馬（重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
D 重慶昱宇物流有限公司	2%
E 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2%
五大供應商總額	19%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五大供應商當中，民生物流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除以上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彼等緊密聯繫人或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及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中擁有實益權益。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合併綜合收益表中。

股息分配政策

於2019年3月25日，本公司董事會已審議同意在擬訂股息分配方案時將會遵守股息政策（「政策」）。該政策旨在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向股東派發合理股息，回報股東，同時保留充裕資本儲備以滿足本集團日常運營以及未來增長需求。

董事會擬定股息分派方案時將考慮以現金及/或股票的形式進行股息分派，原則上優先現金派付股息。上一會計年度的稅後利潤依據公司章程第162條依次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支付優先股（如有的話）股息、提取任意公積金後的盈餘為當年實現的可供分配利潤，並在仔細考量以下各項限制後提出股息分配建議方案：

- (1)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全部適用規定；
- (2) 所有其他適用的相關法律、法規及限制；
- (3) 本公司的投資及經營需求；
- (4) 任何其他對本公司股息派發構成重大影響的因素。

本公司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該政策，並保留其全權酌情權于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該政策。



股息

根據利潤分配實施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的股份總數，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含稅）（2021年：人民幣0.05元（含稅）），上述利潤分配建議須由本公司舉行的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考慮及批准。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董事會建議後，末期股息預期約於2023年9月30日或前派付。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依照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的規定，外籍個人從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由於本公司為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故本公司分派股息時，持有本公司H股及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概毋須交付中國個人所得稅。

就參加股東周年大會之權益的記錄日期、派發2022年度末期股息之最後的附權交易日、除淨日、股息權益的最後登記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事宜等事項均將載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通知中。本公司將遵循相關法律法規，代表於截至派發2022年度末期股息之權益的股權確定日載於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上的股東扣除及支付企業所得稅。

股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詢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報告刊發的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並經聯交所同意之公眾持股量。

儲備

本公司儲備於本報告期間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合併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財務概況

包括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表的財務概要載於本報告財務概要一節。





附屬公司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以下附屬公司：

重慶長安民生博宇運輸有限公司（「重慶博宇」），成立於2005年11月3日，註冊地為中國重慶市江北區復盛鎮盛泰路111號5-1，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0,000元，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重慶博宇主要從事國內普通貨物運輸、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品倉儲)；及物流策劃與諮詢、電信業務等。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重慶福集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重慶福集」），成立於2009年3月18日，註冊地為中國重慶市北部新區匯流路10號物流配送廠房，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萬元，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重慶福集主要從事普通貨運；倉儲（不含危險品）；貨物裝卸、搬運、配送服務；加工包裝制品（不含印刷）；物品包裝；汽車零部件分裝、加工（不含發動機加工）、銷售；國際貨運代理（不含國際船舶代理）；物流信息諮詢及方案設計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重慶長安民生福永物流有限公司（「重慶福永」），成立於2011年4月28日，註冊地為中國重慶市沙坪壩區綜保大道26號附11號，註冊資本人民幣500萬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本公司將透過重慶福永拓展電子資訊製造業的物流業務和重慶市西永保稅區之保稅物流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杭州長安民生於2013年5月17日成立，註冊地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江東本級區塊前進工業園區綠蔭路599號，2016年12月12日增資人民幣36,000萬元后，其註冊資本達人民幣61,000萬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權。杭州長安民生主要從事道路危險貨物運輸、大型物件運輸；貨運配載、貨運代理、倉儲理貨、國內水路貨物運輸代理；加工、生產、裝配、銷售汽車、汽車原材料、汽車零部件及零部件包裝物；物流軟件技術開發、技術諮詢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南京長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南京住久」）成立於2007年7月26日，註冊地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清水亭西路222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億元，本公司持有南京住久67%的股權，日本住友商事株式會社（「住友」）持有33%之股權。南京住久主要經營普通貨運、國內貨運代理業務；提供海運、空運、陸運進出口貨物的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業務；進出口業務及相關服務、汽車零部件組裝與加工；機械設備、車輛出租等。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重慶福路保稅物流有限公司成立於2014年4月9日，後更名為福路國際物流有限公司（「福路國際」），註冊地為中國重慶市江津區珞璜鎮馬壩大道88號附7號108室，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元，增資完成後現為人民幣60,000,000元。福路國際主要經營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化學品）；貨物裝卸、搬運服務；貨運代理；包裝服務、配送服務；汽車零部件加工、銷售；貨物及技術進出口業務；物流方案設計及相關信息諮詢、無船承運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重慶長足飛越科技有限公司（「飛越科技」）原名為重慶長良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於2014年5月16日成立，註冊地為中國重慶市雙橋經濟技術開發區工業園區（車城大道39號附2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本公司持有其55%股權，重慶市雙橋經濟技術開發區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其37.8%股權，蘇州良才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7.2%的股權。飛越科技主要從事物流領域的技術研發、技術服務、技術諮詢；包裝容器的生產、銷售、租賃及維修服務；汽車零部件加工、銷售；貨物進出口；普通貨運；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品）；國際貨運代理（不含水路貨物運輸代理、國際船舶代理）；包裝信息諮詢服務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長安民生(上海)供應鏈有限公司(「上海供應鏈」)於2014年8月5日成立,註冊地為中國(上海)自有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順通路5號B棟208A室,2015年5月6日增資2800萬元,註冊資本達到人民幣3000萬元,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主要從事供應鏈管理,道路貨物運輸,從事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展覽、展示服務,計算機軟硬件開發設計,倉儲(除危險品),貨物包裝服務,物流軟件開發及信息服務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武漢長盛港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長盛港通」),原名為武漢長盛港通汽車物流有限公司,成立於2010年8月18日成立,註冊地為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漢南區鄧南街金城村,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3,070,000元,本公司於2015年5月22日收購了其60%的股權。長盛港通主要從事港口管理;倉儲服務;裝卸搬運服務;貨物運輸;聯運服務;冷鏈運輸;貨運代理服務;水路貨物運輸代理;鐵路貨物運輸代理;國際貨運代理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沈陽長友供應鏈有限公司(「沈陽長友」)成立於2019年11月6日,註冊地為中國遼寧省沈陽經濟技術開發區開發二十五號路91-D101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90,000,000元,本公司與沈陽長友汽車供應鏈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沈陽長友51%和49%的股權。沈陽長友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及系統組裝件製造;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化學品);配送、包裝、分裝;商品車運輸、普通貨物運輸;包裝容器製造、銷售、租賃及維修服務;商務信息諮詢、物流策劃、管理、諮詢服務;物流設備和設施租賃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重慶長享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長享供應鏈」)成立於2021年3月24日,註冊地為重慶市江北區郭家沱街道隆港路2號4層401室,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萬元,本公司與一汽物流有限公司(「一汽物流」)分別持有長享供應鏈70%和30%的股權。長享供應鏈主要從事道路貨物運輸(不含危險貨物)、城市配送運輸服務(不含危險貨物)、道路貨物運輸站經營、道路貨物運輸(含危險貨物,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為準);普通貨物倉儲服務、包裝服務、汽車新車銷售、二手車經紀、商務代理代辦服務、機動車改裝服務、汽車維修和維護、汽車配件零售、國內集裝箱貨物運輸代理、二手車經銷、汽車裝飾品銷售等業務。請進一步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

本公司於2021年7月30日通過增資擴股的形式收購武漢長江智聯港口發展有限公司(「長江智聯」)部分股權。本公司、湖北省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武漢長信恆源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持有長江智聯47%、34%和19%的股權,長江智聯於2021年7月30日完成註冊成立工商變更登記相關手續,註冊資本3,000萬元。本公司與武漢長信恆源集團有限公司在長江智聯公司股東會和董事會中簽署有一致行動協議,能夠對長江智聯實施重大影響。長江智聯主要從事:
1、許可項目,包括港口經營、港口貨物裝卸搬運活動、道路貨物運輸(不含危險貨物)、水路普通貨物運輸、道路貨物運輸(含危險貨物)、道路貨物運輸(網絡貨運);
2、一般項目,普通貨物倉儲服務(不含危險化學品等需許可審批的項目)、國內集裝箱貨物運輸代理、國內貨物運輸代理、國際貨物運輸代理、無船承運業務、道路貨物運輸站經營、二手車經紀、二手車經銷、住房租賃、物業管理、機械設備租賃、非汽車零配件零售、汽車新車銷售等業務。



董事會報告



撥作資本的利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撥作資本的利息。

批准賠償規定

以本公司董事為受益人的已獲批准的賠償規定目前依然有效並已於該年度內全年實施。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及高管採取的法律訴訟提供並保有保險。

與利益相關者關係

本集團認為員工是我們的寶貴資產，因此本集團採取了薪資報酬競爭機制，吸引并激勵員工。本集團定期評審該員工薪資報酬機制，并根據市場標準作出必要調整。本集團明白，與業務合作夥伴及經營銀行業務的企業保持良好關係對實現長遠目標至關重要。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與其業務合作夥伴以及經營銀行業務的企業之間概無發生重大糾紛。

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主要會計政策”中的“退休金計劃”。

僱員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名4,397僱員（2021年12月31日：4,692名僱員），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為男：女=2.2:1。

本集團按工作性質劃分的僱員數目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管理	219	214
專業	1,384	1,389
操作	2,794	3,089
合計	4,397	4,692

僱員福利費用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6。

薪酬政策

本公司僱員之薪金參照市價及有關僱員之表現、資歷和經驗而厘定，亦會按年內個人表現發放酌情獎金，以獎勵僱員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





培訓計劃

年內，本公司向員工提供了技術、安全、管理等方面的培訓。

員工宿舍

年內，本公司並無向員工提供任何員工宿舍（2021年：無）。本公司全職員工有權享有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福利。本公司以員工基本工資為基礎每月向員工提供一定比例的住房公積金福利。

董事及監事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之董事及第五屆監事會之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謝世康（董事長）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陳文波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萬年勇	（於2021年11月26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車德西	（於2021年11月26日獲委任）
Man Hin Wai Paul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董紹杰	（於2023年1月19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鐵沁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潘昭國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揭京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張運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監事	
王懷成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金潔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楊剛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鄧莉	（於2020年6月30日再次獲委任）
劉莎莎	（於2022年6月17日獲委任）

本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選舉產生第五屆董事會及第五屆監事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0年5月15日刊發的通函及2020年6月30日刊發的相關公告。

確認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每位董事、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合約。本公司與各董事及監事均無訂立而將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由本公司做出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便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於結算日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簽訂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整體業務或其中重大部分業務管理有關的合約。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董事會、監事會成員及高層管理人員之間除於本公司工作關係外，在財務、業務、家屬以及其他重大或有關方面無任何關係。

董事及監事酬金

董事及監事酬金詳情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8。

提供予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將根據（其中包括）董事及監事的經驗、責任及致力於本公司的時間而厘定。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儲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並無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權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且自2021年12月31日起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予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中，並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

於2022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權益及淡倉的人士(續)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內資股 (含非H股外資 股) 百分比	H股 百分比	總註冊 股本 百分比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有限公司 (「兵裝集團」)	控制法團之權益	41,225,600(L) (H股)	-	31.75%	25.44%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長安」)	股份實益擁有人	41,225,600(L) (H股)	-	31.75%	25.44%
日本近鐵國際貨運集團	控制法團之權益	33,619,200(L) (H股)	-	25.89%	20.74%
美集物流有限公司 (「美集物流」)	股份實益擁有人	33,619,200(L) (H股)	-	25.89%	20.74%
重慶盧作孚股權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控制法團之權益	32,219,200(L) (內資股及 非H股外資股)	100.00%	-	19.88%
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民生實業」)(附註1)	股份實益擁有人	25,774,720(L) (內資股)	80.00%	-	15.90%
民生實業	控制法團之權益	6,444,480(L) (非H股外資股)	20.00%	-	3.98%
香港民生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民生」)(附註1)	股份實益擁有人	6,444,480(L) (非H股外資股)	20.00%	-	3.98%
Pemberton Asian Opportunities Fund	實益擁有人	5,450,000(L)	-	4.20%	3.36%

附註 1: 香港民生是民生實業的子公司。

附註 2: (L)-好倉, (S)-淡倉, (P)-可供借出之股份。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 於2022年12月31日, 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 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增值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原有於2005年6月6日設立的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已於2016年2月23日失效。

於2020年8月28日本公司董事會考慮及批准了一份股票增值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已經獲得國務院國資委和於2021年4月27日舉行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由於該計畫不構成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新股份或其他新證券的期權，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範圍因此不受其規管。其他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0年8月28日、2021年3月1日和2021年4月27日刊發的有關公告，及2021年4月12日刊發的通函。

該計劃自2021年4月27日起有效期為5年。董事會確定2020年8月28日為授予日（「授予日」）、行權（「行權」）價格為2.98港幣。激勵對象為該計劃下有資格獲授本公司授予的股票增值權的人員，包括公司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及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對公司整體業績和持續發展有重大影響的核心技術人員和管理骨幹等，但不包括持有公司5%以上股權的主要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父母、配偶、子女。該計劃涉及的激勵對象不超過29人。股票增值權自授予日起至首個行權生效日的間隔期為行權限制期，行權限制期為2年（即自授予日當日起計算的兩年內不得行權）。授予激勵對象的股票增值權擬按1/3、1/3、1/3的比例在自股票增值權授予日起滿兩年後的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分三批生效，各批行權生效日分別為自授予日起計算的第2周年當日、第3周年當日及第4周年當日（如有關的周年日為非交易日，則行權生效日順延至緊接有關的周年日後的首個交易日）。

於授予日，本公司向29名激勵對象授予4,861,400股股票增值權，約占本公司總股本的3.00%。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止，該計劃下授出的股票增值權均未行權生效。

申請H股全流通

於2022年11月25日，本公司2名參與股東持有的不超過74,844,80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其中包括41,225,600股內資股及33,619,200股非H股外資股，已經完成轉換為H股。緊接轉換及上市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結構由129,844,800股H股、25,774,720股內資股及6,444,480股非H股外資股組成。更多詳情，請參閱公司2022年6月23日、2022年9月27日和2022年11月25日刊發的公告。

競爭利益

於本公司之H股在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交易以前，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美集物流、民生實業、香港民生和重慶長安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長安工業公司」）均與本公司簽訂了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非競爭承諾函。詳情請進一步本公司參見招股章程。

截至本報告日，由長安工業公司和美集物流分別簽訂的非競爭承諾函仍然有效。截至2011年年底，民生實業和香港民生（連同他們各自的聯繫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合計低於20%，由本公司與民生實業及香港民生簽訂的非競爭承諾函並不生效。

中國長安於2016年3月9日收購了長安工業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權。長安工業公司簽訂的非競爭承諾函中長安工業公司應履行的義務，自2016年3月9日起由中國長安繼續履約。



於2023年3月，本公司已收到美集物流、中國長安的年度非競爭承諾確認函。

除以上披露外，於本報告期間概無本公司其他董事或主要股東於與本集團之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合併與收購

于本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重大併購事項。

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進行了若干項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需申報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的背景

中國長安持有本公司約25.44%的總發行股本及長安汽車17.97%的股權。此外，兵裝集團分別持有中國長安100%的股權及長安汽車14.22%的股權，南方工業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兵裝集團的全資子公司）持有長安汽車5.10%的股權。裝備財務為兵裝集團的成員公司，兵裝集團持有裝備財務22.9%的股權且中國長安持有裝備財務12.46%的股權。於本報告刊發之日，本公司持有裝備財務約0.81%的股權。此外，長安工業公司亦為兵裝集團的全資子公司，長安工業公司持有重慶長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長安房地產」）98.49%的股權，重慶長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長安建設」）為長安房地產的全資子公司。美集物流及民生實業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分別持有本公司約20.74%及約15.90%的總發行股本。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分別與中國長安、長安汽車、美集物流、民生實業、裝備財務及其各自聯繫人之間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本公司與日本住友分別持有南京住久67%和33%的註冊資本，而日本住友持有南京寶鋼住商金屬製品有限公司（「寶鋼住商」）49%的註冊資本，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寶鋼住商屬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南京住久與寶鋼住商根據框架協議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0年11月4日，本公司簽訂了以下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包括首尾兩日）：

- (1) 與長安汽車簽訂的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整車運輸、輪胎分裝、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等物流服務）；
- (2) 與中國長安簽訂的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整車運輸、輪胎分裝、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等物流服務；以及變壓器、鋼材、光學產品、特種產品等非汽車產品的物流服務）；
- (3) 向民生實業採購服務的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採購物流服務；
- (4) 與裝備財務簽訂的框架協議：裝備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結算、存款及貸款、票據貼現服務；





- (5) 向民生實業提供服務的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
- (6) 向中國長安採購服務的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採購保安保潔服務，不動產租賃服務和物流服務；
- (7) 與美集物流簽訂的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 (i) 提供物流服務，及 (ii) 採購物流服務；
- (8) 與裝備財務簽訂的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裝備財務及其聯繫人提供金融物流服務；及
- (9) 南京住久與寶鋼住商簽訂的框架協議：南京住久將向寶鋼住商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

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0年11月4日刊發的公告、於2020年12月14日刊發的通函和於2020年12月30日刊發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的簡要說明及目的

關於本集團向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

本集團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就與長安汽車存在業務往來，此後一直與長安汽車保持著良好的關係。本集團是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的主要物流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的物流服務一直受到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的高度認可。本集團向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依然佔據本集團業務主要份額，對本集團的總體收入貢獻較大。在國內汽車市場面臨下行壓力的背景下，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繼續向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對於確保收入來源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應繼續向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提供全面的汽車物流服務以實現本集團收入的最大化。

關於本集團向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

中國長安是一家大型企業，業務主要涵蓋零部件以及汽車零售業務。中國長安旗下有大約15家成員單位，生產包括汽車發動機、變速器、動力部件、底盤零部件、減振器、增壓器、活塞等在內的零部件。自從中國長安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後，本集團加大了開拓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零部件業務的力度。本集團通過提供汽車零部件配送、運輸、倉儲等服務已經與中國長安旗下多家成員單位建立了穩定的業務往來。本集團希望藉現有的業務聯繫，本集團可以與長安集團建立更多的業務往來，開發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代表的市場潛力，並藉此增加本集團的業務來源以及最大化本集團的收入。

關於本集團向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採購物流服務

本集團乃協力廠商物流服務供應商，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的物流解決方案。然而，本集團目前沒有自有輪船或足夠的貨運車輛來支撐獨立的業務操作，因此本集團需要向具有充足的運力以及物流設施設備的供應商採購物流服務。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物流設施齊全，配有不同車位的滾裝船和符合GB1589政策規定的轎運車，在全國建立了較為廣泛完善的物流服務網絡，因此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有能力為本集團提供物流服務。此外，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乃本集團信賴可靠的業務合作夥伴，多年來一直為本集團提供包括汽車零部件水路運輸，整車公路運輸，報關報檢，集裝箱運輸等在內的各種物流服務。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應繼續向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採購物流服務，為本集團主營業務的平穩運行提供支持，利用民生實業在物流資源方面的優勢，為客戶提供高質量服務，實現本集團收入最大化。董事認為該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於本集團與裝備財務之間的交易

裝備財務乃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并由中國銀保會批准的一家非銀行金融機構，由兵裝集團成員公司為方便資金集中管理，提高資金效率共同出資組建。裝備財務多年來一直為兵裝集團的成員公司提供金融服務，其金融管理服務受到了高度認可。此外，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兵裝集團的成員公司，彼等均在裝備財務設有賬戶。本公司在裝備財務進行存款、票據貼現及/或貸款，有利於降低本集團的時間成本以及財務成本。此外，裝備財務提供的條款優於外部銀行，收取的財務費用和手續費低於中國大陸其他外部銀行。

關於本集團向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

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擅長水路運輸，擁有滾裝船、輪船以及豐富的水路運輸網絡，使得其能於長江沿線正常運行。然而，為了向其客戶提供全面的物流解決方案，比如水路聯運，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不時需要向本集團採購包括場站管理和公路運輸等物流服務。本集團是民生實業的長期業務合作夥伴，本集團的強項在於提供全面的物流解決方案，符合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的需求。董事認為本集團應繼續與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進行業務往來，通過實現資源共享，強強聯合，以期實現民生實業和本集團互惠互利，加強合作，共同發展的局面。

關於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保安保潔服務、不動產租賃服務及物流服務

中國長安的聯繫人長安物業為國家一級資質的物業管理企業，中國物業管理協會會員單位，具備豐富的物業管理經驗。本集團認為向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主要向長安物業）採購保安保潔服務可以確保為本集團提供全面、規範、高水平的保安保潔服務，從而確保本集團操作項目的日常運營的順利進行。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繼續向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採購保安保潔服務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長期以來一直為本集團提供不動產租賃服務，對本集團就租賃的不動產的要求較為熟悉，將會繼續對本集團任何新的要求作出經濟高效的反應。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的大部分庫房及場站所處地理位置優越，方便本集團儲存商品車及汽車零部件。此外，與中國長安進行不動產租賃交易可給予本集團穩定性，大大降低因普遍預期的不動產升值導致租金上漲所帶來的適用庫房及場站短缺的潛在風險。此外，本集團保留了向獨立第三方租賃包括庫房以及場站等不動產的靈活性，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應繼續向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採購不動產租賃服務。

旺季時本集團客戶物流服務需求激增，本集團自有運力不足，無法提供足夠的物流服務來滿足客戶需求。為了高效及時的向客戶提供高質量服務，本集團通常需要向長期業務合作夥伴尋求外來支持。本集團認為中國長安作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較為了解，能夠針對本集團的業務需求以及任何潛在的緊急要求作出迅速反應。董事認為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作為本集團眾多供應商中的一員可為本集團提供更為廣泛的選擇範圍，本集團應繼續與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的合作。





關於本集團向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

作為一家具有先進的物流技術以及豐富經驗的物流服務供應商，美集物流加強了海外市場的開拓，其業務分支延伸至中國大陸、美國以及印度等地。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一直在中國大陸為IT公司提供供應鏈金融服務。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具有較強的物流服務能力，希望開拓境外市場來實現進一步發展。美集物流作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亦願意與本集團進行合作。與美集物流合作不僅有利於本集團獲取美集物流的外包業務從而獲取收益，同時利於本集團及時了解先進的國際物流技術、一流的操作模式以及行之有效的管理手段從而優化本集團的業務操作。董事認為與美集物流之間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有利於本集團的發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於本集團向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採購物流服務

本集團的客戶長安福特以及長安汽車在美國、墨西哥、越南以及菲律賓等地均存在業務。本集團需要向具備充足運力以及完善的物流服務網絡的合格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採購國際物流服務。美集物流可以提供國際貨運點到端的包括貨物集運，倉儲，以及分銷管理在內的全套服務，且在多條國際貿易線路上進行業務操作。本公司認為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能夠為本集團提供全方位的國際物流服務，有利於保證本集團的服務質量。此外，令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為本集團提供物流服務可為本集團將來選擇國際物流服務供應商提供更加廣泛的範圍。因此，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於南京住久向寶鋼住商提供物流服務

寶鋼住商需要採購鋼材運輸等服務。南京住久一直以來都在為寶鋼住商提供鋼材運輸服務，服務質量得到寶鋼住商的認可。此外，與寶鋼住商的業務一直以來比較穩定，董事認為南京住久應繼續為寶鋼住商提供物流服務以穩定業務來源，最大化本集團的收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

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11月4日分別與長安汽車、中國長安、美集物流、民生實業、裝備財務簽訂的框架協議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京住久與寶鋼住商簽訂的框架協議，在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的框架協議下交易的費用按照招標價、內部比價、成本加成的原則及順序確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0年11月4日刊發的公告、於2020年12月14日刊發的通函和於2020年12月30日刊發的公告，以及2021年9月29日刊發的公告、於2021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和於2021年11月26日刊發的公告。

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11月4日分別與民生實業、中國長安、美集物流簽訂的框架協議，在本集團向客戶採購服務的框架協議下交易的費用按照招標價、內部比價的原則及順序確定。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0年11月4日刊發的公告、於2020年12月14日刊發的通函和於2020年12月30日刊發的公告。

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11月4日與裝備財務簽訂的有關結算、存款和貸款、票據貼現服務框架協議，在該框架協議下交易的費用，應按照正常的商業條款訂定。

本公司與關連人士的交易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或是在現行當地市場條件下不遜於從獨立第三方所獲得的條款下進行且有關關連交易的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之總代價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與中國長安、長安汽車、美集物流、民生實業、裝備財務以及它們各自的關係人進行了持續性關連交易，南京住久亦與寶鋼住商進行了持續關連交易，這也同時構成期內會計上關連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7。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了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連人士提供物流服務的總代價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際發生額 人民幣千元	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		
-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整車運輸、輪胎分裝、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等物流服務；以及變壓器、鋼材、光學產品、特種產品等非汽車產品的物流服務）	170,920	210,000
長安汽車及其聯繫人		
-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整車運輸、輪胎分裝、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等物流服務）	5,029,170	6,000,000
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		
-物流服务	6,210	11,000
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		
-物流服務	40	5,000
寶鋼住商		
-物流服務	4,230	7,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連人士採購汽車和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運輸服務的總代價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際發生額 人民幣千元	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	3,490	12,000
民生實業及其聯繫人	248,340	250,000
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	-	5,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連人士採購不動產租賃服務的總代價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際發生額	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	660	2,6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連人士採購保安保潔服務的總代價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際發生額	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長安及其聯繫人	12,570	14,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裝備財務之間進行的關連交易額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際發生額	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日最高存款(含利息)餘額	199,582	200,000

本公司於2023年3月收到了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規定簽署的確認函，對公司2022年度關連交易確認如下：

1. 該等交易在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2. 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3. 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此外，本公司聘請的外部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本公司董事會確認本公司之外部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規定事項作出確認聲明。外部核數師已發出針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調查結果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該核數師函件副本已報送聯交所。





關聯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進行的關聯交易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除「持續關連交易」部分所述的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相關規定）外，該等關聯交易均未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訴訟

訴訟一：

於2021年8月27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重慶長安民生博宇運輸有限公司潼南分公司（「博宇潼南分公司」）作為原告，向深圳市龍華區人民法院（「龍華區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要求深圳領道汽車生活服務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深圳領道汽車生活服務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深圳領道汽車生活服務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呼和浩特領道汽車服務有限公司、蘭州領道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及銀川領道汽車服務有限公司（上述六家公司共同作為被告）向博宇潼南分公司償付代墊剩餘購車款、服務費、倉儲費、律師費、違約金等共計人民幣96,107,000元，要求深圳領道汽車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深圳市寶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承擔連帶擔保責任，償付對博宇潼南分公司的欠款。2021年9月23日，博宇潼南分公司收到龍華區法院《民事調解書》，並與被告簽署和解協議。根據與被告達成的和解協議，於2022年1月21日，博宇潼南分公司收到龍華區法院匯入執行款項人民幣92,017,763.21元。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1年9月10日、2022年1月4日及2022年1月21日刊發的公告。

訴訟二：

本公司與重慶供銷汽車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供銷汽貿」）簽署有《倉儲監管協議》，本公司對供銷汽貿的商品車提供倉儲監管服務，合同的有效期為1年。本公司將該項業務委託給重慶耀航物流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耀航物流」）負責倉儲監管工作。2022年4月，共計105台商品車輛被盜，由此本公司與供銷汽貿產生監管合同糾紛。供銷汽貿就該合同糾紛向重慶市渝北區人民法院（以下簡稱「渝北法院」）起訴本公司，2022年12月21日渝北法院受理該監管合同糾紛，凍結本公司合計超過3000萬元的銀行存款。

本公司已經聘請律師事務所代理該案件。

耀航物流已經向本公司做出書面承諾，願意承諾承擔監管合同糾紛案件中的全部直接責任和相關直接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聘請律師費。

經諮本公司的律師，管理層認為本公司最終承擔賠償責任的可能性不大，存在的資產減值/或有負債的可能性較小。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讓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知悉任何重大發展。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0日刊發的公告。





訴訟三：

本公司作為威馬新能源汽車銷售（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馬汽車”）物流供應商向威馬汽車提供整車運輸服務。因威馬汽車未能按期支付本公司物流服務費用，為追回款項，本公司先後分兩次（（上海市青浦區人民法院（2022）滬0118民初21525號案）、（上海市青浦區人民法院（2022）滬0118民初274號案））向上海市青浦區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合計要求威馬汽車支付所欠本公司物流服務費用合計人民幣5,845.91萬元及預期付款資金占用費。本公司已經向法院申請了訴訟財產保全，並足額凍結了上述拖欠款項。

2023年1月23日，本公司收到上海市青浦區人民法院就（2022）滬0118民初21525號案一審判決，判令威馬汽車支付3519.74萬元及逾期付款資金占用費。目前威馬汽車正在向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

2023年2月6日，上海市青浦區人民法院開庭審理（2022）滬0118民初274號案本公司訴威馬汽車2326.17萬元，截至2023年3月，青浦區人民法院尚未下達判決。

按照中國司法程序，待二審判決下達後，公司方可向法院申請執行。

除以上披露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未決或威脅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出。

委托存款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有存放於中國境內外金融機構的任何委託存款，亦未出現定期存款到期而不能償付的情況。

遵守相關法例與規例

據董事會與管理層所悉，本集團在重大問題方面，遵守了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具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與規例。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違反或不遵守相關適用法例及規例。

環境政策與績效

本集團致力於其營運所在地的環境及社區的長期可持續性發展。透過對環境負責的態度，本集團努力遵守環境保護方面的法例及規例，採取有效措施，實現資源高效利用、節省能源、減少廢物排放。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已於2023年3月30日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2022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捐款

年內，本公司作出的捐款為人民幣60萬元（2021年：人民幣60萬元）。

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購入或贖回或出售或註銷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款，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核數師

隨附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由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承董事會命
謝世康
董事長

中國重慶，
2023年3月30日



各位股東：

公司監事會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職權，維護股東權益，維護本公司利益，遵守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

在本年度內監事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發展計劃進行謹慎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合理的建議和意見，經常檢查公司的財務狀況，監督董事、總經理及其它高層管理人員的行為規範。監事會對本公司管理層的重大決策及具體決定是否符合國家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章程，是否維護股東利益等，進行了嚴格有效的監督。

通過2022年度的監督檢查，本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它高層管理人員，嚴格遵守誠信原則，工作克勤盡職，真誠地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使職權，能夠按照本公司章程開展各項工作，運作較為規範，內部控制制度日趨完善。本公司與關連方交易嚴格按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及公平合理價格執行。至今未發現董事、總經理及其它高層管理人員濫用職權、損害本公司利益及侵犯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行為，亦未違反法例、規則或本公司的章程。

監事會對本公司未來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監事會認真審閱並同意董事會擬提呈予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董事會報告、經審核的財務報告等提案。

承監事會命
王懷成
主席

中國重慶，
2023年3月30日



董事會相信採用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可以提高可信性及透明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自2013年7月18日起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規定及基準作為本公司的標準，同時結合了本公司的經驗及客觀情況，旨在構建良好的企業管治架構。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直遵守了除B.2.2以外的守則條文，同時採用了守則載列的建議最佳常規。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選舉產生第五屆董事會及第五屆監事會。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所有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三年一次。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亦規定，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董事及監事任期三年。根據守則條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第五屆董事會及第五屆監事會所有成員的任期將於2023年6月30日到期。

以下是本公司企業管治主要情況的概要：

企業策略

守則條文第A.1.1規定董事會應制定發行人目的、價值及策略，並確保與發行人的文化一致。

本公司的企業願景為「成為世界一流的綠色智能供應鏈物流科技公司」以「世界一流」為目標，以綠色、智能和數字化三大技術為關鍵，以「服務領先戰略」為基石，以打造高技術、高活力、高效率、高品牌、高質量的「五高」長安民生為方向，做強汽車物流，拓展非汽車物流，壯大物流生態圈，力爭用10到15年時間實現由傳統物流向世界一流的綠色智能供應鏈物流的科技公司轉型升級，讓客戶放心託付，備受信賴。

董事的證券交易

自2013年7月18日轉主板上市後，本公司採納了一套依據標準守則擬定的作為董事買賣證券所需標準的行為準則（「行為準則」）。經對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一致遵守該行為準則。

董事會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現由10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6名董事和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能與董事會執行董事人數保持一個合理的平衡，7名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提供富有建設性的意見，對制定本公司政策盡其職責，能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提供保障。有關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成員姓名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一節。

本公司已聘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和會計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認為於報告期間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之每項關於獨立性的指引。本公司已於2023年3月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獨立性的確認函。董事會、監事會成員及高層管理人員之間，在財務、業務、家屬以及其他重大或有關方面無任何關係。





董事及監事選舉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與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有關由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作出的資料提供

本公司於2023年1月19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董紹杰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分別於2022年11月25日刊發的公告及2023年1月4日刊發的通函。

夏立軍先生辭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自2023年1月19日起生效。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分別於2022年11月25日和2023年1月19日刊發的公告。

劉莎莎女士被選舉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22年6月17日起至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2年6月17日刊發的公告。

楊勛平先生辭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22年6月17日起生效。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2年6月17日刊發的公告。

公司董事出席例會情況

董事會於2022年度內共舉行了四次例會，討論和決定本公司的重大戰略、重大經營事項、財務事項及公司章程中規定的其他事項。下表列示各董事於2022年內出席董事會例會之詳情：

董事姓名	應出席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授權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執行董事				
謝世康	4	4	0	100%
陳文波	4	4	0	100%
萬年勇	4	2	2	50%
非執行董事				
車德西	4	3	1	75%
文顯偉	4	4	0	100%
夏立軍 (附註1)	4	1	3	25%
董紹杰 (附註1)	0	0	0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鐵沁	4	3	1	75%
潘昭國	4	3	1	75%
揭京	4	4	0	100%
張運	4	4	0	100%

附註1：於2023年1月19日，夏立軍先生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位，董紹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組成

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本公司現任的所有董事之任期至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屆滿時止。董事任期屆滿後將退任，接受重選。

就董事多元化而言，公司董事有不同的專業背景，在不同方面為公司提供專業意見。現今公司董事會內有一名女性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公司管理層，擁有豐富的業務和財務經驗，為公司之策略發展向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意見，以及提供制衡措施以保障股東和本公司整體利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和張運女士連續任職均已滿9年。雖然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和張運女士連續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9年，但是他們並不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

因此，並不存在可能影響他們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情況。就獨立非執行董事重選事宜，本公司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和張運女士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重選遵守了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第B.2.3條規定。鑒於公司董事會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任超過九年，公司將合理地盡快執行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附錄十四第B.2.4條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公司已獲得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以書面確認其於2023年度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公司。

本公司為所有的董事及監事購買了董監事責任保險。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的職責為：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定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定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公司債券方案；擬定公司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事項及支付方法；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公司章程修改方案；擬定公司的重大資產收購或出售方案；在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有關規則的前提下，行使公司的融資和借款權以及決定公司重要資產的抵押、出租、承包或轉讓，並授權總經理和副總經理在一定範圍內行使此項所述權力；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董事會決定公司重大問題，應事先聽取公司黨委的意見；股東大會及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管理層的職責為：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規章；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和財務負責人；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決定對公司職工的獎懲、升降級、加減薪、聘任、雇用、解聘、辭退；根據董事會的授權代表公司對外處理重要業務；本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本年內，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都嚴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職責。董事會亦已對報告期間的工作實施及執行進行了檢討，並在過程中徵集了高層管理人員的意見，亦考慮了載於監事會報告內的意見。董事會認為在過去一年內，其已有效地履行職責，維護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公司董事會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及守則條文第J段的強制披露要求。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規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不適用於公司員工的多元化，也不適用於公司任何子公司的董事會和員工的多元化。在審查和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元化的各個方面的好處，包括但不限於成員在才能、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性別、年齡和其他素質方面的差異董事會成員，以保持董事會人才、技能、經驗和背景的適當範圍和平衡。在推薦董事會成員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的優點，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並商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並建議董事會採納。在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都可能尋求改善其多元化的一個或多個方面，並相應地衡量進展。公司旨在保持與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董事會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

董事長和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為謝世康先生，總經理為萬年勇先生。董事長主要職責為負責制定發展戰略和業務策略，總經理則負責本公司之日常經營。董事長負責董事會事務，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長鼓勵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及其下屬的四個委員會工作。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董事培訓）

董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并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諮詢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按董監事提供的記錄，董監事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接受培訓的概要如下：

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類別
董事	
謝世康	A/B
陳文波	A/B
萬年勇	A/B
車德西	A/B
文顯偉	A/B
夏立軍	A/B
董紹杰	N/A
張鐵沁	A/B
潘昭國	A/B
揭京	A/B
張運	A/B
監事	
王懷成	A/B
金潔	A/B
楊剛	A/B
鄧莉	A/B
楊勛平	A/B
劉莎莎	A/B

A: 閱讀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修訂的研討會材料與更新資料

B: 出席簡介會/及/或研討會





董事會的四個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均有訂立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各委員會之權力及責任。所有委員會均須按照其職權範圍規定向董事會彙報其決定或建議，及在某些情況下，在作出行動前要求董事會之批准。

(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編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c)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如有)，以確保該等服務不會損害該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 (d) 監察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帳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 (e) 就上述(d)項而言：
 - (i) 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層管理人員聯絡。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 (ii) 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帳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 (f) 檢討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g)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h)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i) 如公司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j) 檢討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k)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帳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l)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m) 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條文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
- (n) 檢討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公司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 (o) 擔任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及
- (p)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運女士、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及揭京先生組成，其中委員潘昭國先生具備合適的財務經驗。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了4次例會。

於2022年3月23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財務報表、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了核數師對本公司之意見，同意該等報告的內容。

於2022年5月24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3個月的本集團損益表、現金流量表和資產負債表進行了審閱。

於2022年8月18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報告進行了審閱，同意該報告的內容。

於2022年10月19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本集團損益表、現金流量表和資產負債表進行了審閱。



下表列示審核委員會各成員於年內出席例會之詳情：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授權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張鐵沁	4	4	0	100%
潘昭國	4	4	0	100%
揭京	4	4	0	100%
張運	4	4	0	100%

於2023年3月23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例會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財務報表、主要會計政策及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了核數師對本公司之意見，同意該等報告的內容。

於2022年，審核委員會積極開展工作，主要表現在：

1. 對公司管理層建立的內部財務監控、運營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進行了審查，以確保公司內部財務監控、運營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有效；
2. 監察了公司報告期間的帳目，並審閱了財務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事項，認為符合中國會計準則和香港會計準則的要求，並遵守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規定；
3. 就2022年度公司的年度財務審計性質及範疇，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進行了深入溝通、討論；
4. 向董事會建議聘用PKF Hong Kong Limited和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作為公司2022年度外聘核數師。



(2) 薪酬委員會

公司薪酬委員會現成員為：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揭京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a) 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待遇還應包括股份增值權激勵計劃、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d)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f)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g)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雇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h)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及
- (i)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於年內，公司薪酬委員會召開了一次例會和一次臨時會議。

下表列示薪酬委員會各成員於年內出席例會之詳情：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授權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潘昭國	1	1	0	100%
揭京	1	1	0	100%
張運	1	1	0	100%
張鐵沁	1	1	0	100%

2022年度，薪酬委員會積極開展工作：

1. 對2022年公司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
2. 檢討並不斷完善目前委員會所實施的議事程序。
3. 審閱公司經理層成員薪酬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和年度績效合約。





(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現成員為：謝世康先生、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謝世康先生擔任主席，成員以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e)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員會在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時，會充分考慮本集團業務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充分了解候選董事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工作情況、兼職等其它上市規則、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及其他中國有關機構所要求（如有）的情況，同時兼顧候選董事可為本公司董事會的資歷、技巧、經驗、獨立性、多元性等方面帶來的貢獻，嚴格遵守本公司制定的有關股東提名候選董事或候選股東代表監事程序、本公司公司章程細則以及上市規則相關規定。

於年內，公司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例會和一次臨時會議。

下表列示提名委員會各成員於年內出席例會之詳情：

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授權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謝世康	1	1	0	100%
張鐵沁	1	1	0	100%
潘昭國	1	1	0	100%
揭京	1	1	0	100%
張運	1	1	0	100%

2022年度，提名委員會積極開展工作：

1. 對候選董事的資格進行評核；
2. 檢討目前公司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
3. 對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評核，保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公司遴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會遵循公司章程、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並參考其經驗、視野、品格及才能是否能夠勝任該職務；
4. 檢討並不斷完善目前所實施的議事程序。

根據守則 E.(d)(iii) 段的強制披露要求，董事會已採用董事提名政策，據此，本公司應在其公司治理報告中提名委員會所做工作摘要中披露其提名董事的政策。





(4)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現成員為：謝世康先生、張鐵沁先生、揭京先生及張運女士。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謝世康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a) 研究公司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規劃，並提出建議；
- (b) 對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公司年度經營計畫、全面預算方案、年度投資計畫和重大投資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c) 對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融資、資產處置和並購重組等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d) 對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產抵押、質押和對外擔保等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e) 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評估檢查；
- (f) 董事會授予的職責和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職責。

於報告期間，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各委員之間就公司未來發展戰略以及方向進行了交流與探討。





企業管治責任

董事會負責執行守則第C.3.1條所載責任。

董事會已檢討(i)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iv)僱員及董事適用的行為守則；及(v)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有關處理及散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方面，本公司深明本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與上市規則的責任，以及倘內幕消息屬有待決定的議題則須即時公佈的先決原則，另外本公司事務須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處理。本公司致力加強本身的披露政策，旨在防止作出選擇性披露任何重大非公開資料和向公眾提供全面公平的資料。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水平，確保業務及決策程序受妥善審慎規管。

於2022年度，董事會根據守則的規定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及其他相關規則的情況；批准本公司年度企業管治報告并同意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披露。

核數師及酬金

2022年6月30日召開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聘請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向本公司提供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服務的境外核數師（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2022年度之中國核數師）。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未更換核數師。

外聘核數師之財務申報責任載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隨附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提供核數服務的核數師酬金如下：

已提供的服務	費用（人民幣元）
審核服務	1,580,000.00
非審核服務*	200,000.00
總計	1,780,000.00

* 核數師為本公司提供的非審核服務為審計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其有編制帳目的責任，並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對核數師的聘用發表了意見，同意前述有關聘任安排。

公司秘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內，黃學松先生，本公司公司秘書，按照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接受了超過15小時的合規培訓。





股東權利

公司普通股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一)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領取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 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大會，並行使表決權；
- (三) 對公司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管理，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四)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予或質押其所持有股份；
- (五) 依照本公司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
 - (1) 在繳付成本費用後有權得到公司章程；
 - (2) 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和複印：
 - (i) 所有各部份股東的名冊；
 - (ii) 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包括：
 - (a) 現在及以前的姓名、別名；
 - (b) 主要地址(住所)；
 - (c) 國籍；
 - (d) 專職及其他全部兼職的職業、職務；
 - (e) 身份證明文件及其號碼。
 - (iii) 公司股本狀況；
 - (iv) 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公司購回自己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公司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
 - (v) 股東大會的會議記錄；
 - (vi) 經審計的財務會計報告；
- (六)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七) 法律、行政法規及本公司章程所賦予的其他權利。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十分重視與股東和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透過多個渠道向股東交代公司的表現和運營情況，特別是年報、中期報告等定期報告。除向股東派發通函、通告及財務報告外，本公司亦透過公司網站<http://www.camsl.com>，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資料。股東週年大會亦為董事會和股東溝通良機，本公司視其為本公司年度內一項重要活動，所有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均儘量出席，並回答股東的提問。於截至2022年12月31止年度內，本公司與多名投資者會面及／或舉行電話會議，回應投資者的關切。

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公司的事務，在股東周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直接討論公司的業務和前景。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在擬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及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特別股東大會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儘快召集特別股東大會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監事會應當及時召集和主持；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及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儘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如慾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透過辦公及通訊地址（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郵遞編碼：401122）聯絡本公司公司秘書，或於股東周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特別提出，或聯繫本公司之董事會辦公室（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部門，郵箱為：dongshihui@camsl.com）。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守則條文F.1.1採用股息政策（「股息政策」）。

股息政策旨在闡明公司擬就向公司股東宣派、支付或分配其淨利潤作為股息的原則和指引。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保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和未來增長以及股東價值，並且沒有任何預先確定的股息支付比率。董事會有權酌情向公司股東宣布和分配股息，但須遵守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和所有適用法律法規，以及在考慮宣派和支付股息時考慮以下與本集團有關的因素：

- (a) 財務結果；
- (b) 現金流量情況；
- (c) 商業條件和戰略；
- (d) 未來的運營和收益；
- (e) 資本要求和支出計劃；
- (f) 股東利益；
- (g) 對股息支付的任何限制；和
- (h)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股東通訊政策

根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守則的守則條文升級而來的新強制披露要求第 L 段，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認為本公司之股東通訊政策有效，原因及股東政策詳情請參見企業管治報告之「股東權利」及「與股東的溝通」部分。

反腐敗政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 D.2.7，董事會需要製定反腐敗政策和製度，以促進和支持反腐敗法律法規。

董事會已通過反腐敗政策（「反腐敗政策」），其中規定了公司促進和支持反腐敗法律法規的原則和指導方針。反腐敗政策規定了適用於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的所有董事、高級職員和員工的基本行為標準。反腐敗政策還為所有員工在處理公司業務時接受好處和處理利益衝突提供了指導。公司亦鼓勵並期望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包括供應商、承包商和客戶遵守反腐敗政策的原則。

舉報政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 D.2.6，董事會必須建立舉報政策和製度，供員工和與公司打交道的人員以保密和匿名的方式向審核委員會或公司的任何指定委員會提出疑慮關於與公司有關的任何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

董事會採納了舉報政策（「舉報政策」），並成立了紀檢部，主要負責企業廉政及合規管理紀檢部的職權範圍載列（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及與本公司打交道的人士就與本集團有關的事宜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提出疑慮的報告及調查程序。

舉報政策旨在使公司員工和與公司打交道的人員能夠以保密和匿名的方式向紀檢部舉報與公司有關的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以幫助發現和阻止不當行為或瀆職行為或公司內的不道德行為。

舉報政策和紀檢部的職權範圍規定了（其中包括）集團員工和與公司打交道的人員舉報和調查的程序對與本集團有關的事務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的擔憂。





薪酬政策

本公司僱員的薪金乃參考有關僱員的市場費率、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亦可根據個別員工於年內的表現給予酌情花紅，以獎勵員工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其他職工福利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人身傷害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

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

根據守則條文 B.1.4，董事會需要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的意見和意見。

董事會已採用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機制」），該機制規定了公司的原則和指導方針，以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通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持續改進和發展公司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流程和程序，為提高董事會效率、最大限度地發揮優勢和確定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提供了強大而有價值的反饋機制。評估過程還闡明了公司需要採取哪些行動來維持和提高董事會績效，例如解決每位董事的個人培訓和發展需求。

該機制旨在確保公司董事會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以更好地維護股東利益。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公司設置有審計與法務中心履行內控評價與整改監督、風險管理和內部審計等職責。公司內控體系運行情況良好，未發生重大經營風險。

(1) 持續優化內部控制設計

公司完善並實施了《內部控制手冊》《內部控制評價手冊》《內部控制評價管理流程》《年度風險評估流程》《日常風險評估流程》《內部審計工作流程》等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和內部審計工作的管理制度及相關的作業指導書，指引內控、風險和審計管理工作。

公司持續完善內部控制規範建設，大力構建精益運營管理體系，固化、優化、E化操作流程，不斷健全授權體系和內部管理制度流程。並在各項管理流程建設中都明確了流程中的風險點及控制點，將內部控制職責與崗位操作職責有效銜接，強化內部控制體系建設。

(2) 履行內部控制評價和風險管理監督

開展了年度內控評價及缺陷整改、年度風險評估及月度動態監控、日常風險辨識及管控、專項評價及專項審計、經濟責任審計等評價監督工作，檢討公司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運行情況，對發現的內控缺陷和風險組織進行管治，並監督成效。完善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經營目標的風險，為實現公司經營目標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3) 持續加強風控文化建設

利用多種契機方式對公司高管、中層及員工進行風險管理、內部控制、法律知識培訓，傳播風險管控、合規運營理念，將風險防控工作充分融入日常經營管理。

檢討公司財務監控、內部審計職能及風險管理制度的充分性以及有效性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職責之一。審核委員會對審計與財務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工作、集團外聘核數師以及內部財務監控、運營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相關定期報告進行了審查。

通過以上檢討，董事會確認，且管理層亦向董事會確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且充分（包括充分的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相關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並於年內且至本報告刊發之日均遵守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相關守則條文。

股東大會

于2022年6月30日，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本公司董事長、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和陳文波先生，非執行董事文顯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和張運女士（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出席了本公司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于2023年1月19日，執行董事謝世康先生和陳文波先生，非執行董事車德西先生、文顯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鐵沁先生、潘昭國先生、揭京先生和張運女士出席了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修改

按照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要求，需要在章程中明確公司實行總法律顧問制度，及考慮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經營範圍，本公司於2023年1月19日召開的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了本公司修改公司章程，有關此次修改的工商變更登記手續於2023年3月20日完成。修改詳情請見本公司分別於2023年1月4日刊發的通函以及2023年3月23日刊發的憲章文件。

本公司於2023年1月19日召開的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改公司章程將以特別決議案的形式提呈至股東大會上由股東審議并由相關政府機構批准（如需要）。修改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3年1月19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謝世康先生

謝世康先生，53歲，正高級經濟師，為本公司黨委書記、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謝先生于2016年加入本集團。謝先生于1992年畢業于重慶師範大學。謝先生的最高學歷為研究生（2006年畢業于重慶工商管理碩士學院MBA專業）。1992年7月至1998年8月，謝先生于中國兵器裝備集團有限公司西南地區部擔任秘書；此後加入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先後擔任過公司辦公室副處長、客戶服務部副部長、零部件公司副總經理，合資公司重慶長安偉世通發動機控制系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黨支部書記等職務。2009年至2013年，謝先生任職于長安汽車（于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先後擔任辦公室主任兼黨支部書記、新聞發言人、高端轎車銷售事業部總經理、高端轎車統籌推進部部長、戰略規劃部部長、總裁助理等職務。謝先生在戰略發展規劃、生產經營管理方面具備豐富經驗，并長期于大型汽車企業從事組織領導工作，在企業經營管理與領導組織、發展規劃、客戶服務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理論知識及工作經驗。

陳文波先生

陳文波先生，55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陳先生于2018年12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于1987年7月畢業于昆明工學院（昆明理工大學的前身）。陳先生後于2005年獲得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1989年12月加入民生輪船有限公司後，陳文波先生曾擔任過民生輪船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多個重要職位，包括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聯運部經理，民生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陳先生現任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民生物流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先生具有豐富的整車物流與企業管理經驗。

萬年勇先生

萬年勇先生，47歲，正高級工程師，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萬先生畢業于瀋陽理工大學機械電子工程專業，後取得重慶大學項目管理專業工程碩士。2000年7月，萬先生加入長安汽車，曾先後擔任過包括長安汽車制造物流部副部長、長安汽車附屬公司河北長安汽車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及項目總監等在內的多個重要職位。萬先生于2018年8月份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工會主席。萬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生產經營及項目管理相關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非執行董事

車德西先生

車德西先生，70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1977年畢業於重慶大學煉鐵專業。1977年至1986年，車先生曾在阿壩藏族自治州七盤溝煉鐵廠及阿壩州科學技術委員會工作。1986年至1993年，車先生曾擔任阿壩州煉鐵廠廠長，阿壩州工業二工輕局局長，阿壩州計劃經濟委員會主任。1993年至2003年，車先生曾任中國對外貿易運輸（集團）總公司成都公司總經理，中國外運重慶公司總經理和中國外運四川公司總經理。自2003年12月加入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後，車先生曾擔任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多個重要職位，包括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四川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車先生現任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主持工作）。車先生具有豐富的物流行業和企業管理經驗。

文顯偉先生

文顯偉先生，63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文先生於2018年加入本集團。文先生擁有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計算機榮譽學士學位以及英國Henley管理學院管理研究專業文憑，現任美集物流北亞區副總裁，負責美集物流在中國大陸及香港、澳門、臺灣、日本以及韓國地區的業務。在此之前，文先生曾擔任過美集物流中國區包括國際物流業務資深總監、華北及華中地區總經理等在內的多個管理職位。文先生曾被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評選為“中國物流年度十大風雲人物”之一。文先生對中國本地市場具有深厚的瞭解，同時具有豐富的國際化運營管理經驗，得到業內人士的高度評價。

董紹杰先生

董紹杰先生，59歲，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先生於1986年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原名：北京工業學院），專業為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專業。從1986年7月至2022年11月，董先生一直在雲南西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任職，曾任董事長、黨委書記，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等職務。董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鐵沁先生

張鐵沁先生，68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和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張先生于1981年取得東京大學工程學士學位，隨後于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于2005年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1999年起至2004年5月，張先生擔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新交所」）上市公司適新企業集團（「適新」）的集團執行董事總經理（商務）。張先生任職適新前，曾于葛蘭素威康亞太私人有限公司擔任中國策略發展總監，而在此之前，則擔任新加坡蘇州工業園發展商中新蘇州工業園區開發有限公司的高級總經理。張先生于1986年至1989年任職于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張先生由2004年4月至2010年3月擔任新加坡財政部屬下的會計及企業管理局（ACRA）董事。自2005年至2013年，張先生也曾在數個于新交所和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并且在包括British-American Tobacco (Singapore) Pte Ltd.在內的數個私人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自2008年11月起至2010年7月，張先生曾擔任新加坡民間最大慈善機構新加坡腎臟基金的董事。目前，張先生于以下公眾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新交所及澳交所上市公司Civmec Ltd.及其附屬公司Civmec Construction & Engineering Singapore Pte.Ltd.；新交所上市公司InnoTek Limited及寶澤亞太地產投資信托基金的工業信托管理公司寶澤亞太地產投資信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1日，張先生擔任Ranhill Pte Ltd.（于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理局注册的非上市公司）董事一職。

潘昭國先生

潘昭國先生，60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和薪酬委員會委員。潘先生于2011年9月加入本集團。潘先生於上市公司之企業財務及治理方面擁有多多年經驗。潘先生擁有國際會計學碩士學位、法學研究生文憑、法學士學位和商業學學士學位。他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等資深會員及其技術諮詢小組及中國大陸關注組委員。潘先生現任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上市，股份代號：336）的執行董事、副總裁兼公司秘書，潘先生亦在以下于香港上市的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89）、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8）、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1）、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80）、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69）、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62）及克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1）。潘先生曾于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在宏華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于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于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在泰坦智華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2）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另外潘先生為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曾于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前于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揭京先生

揭京先生，55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審核委員會委員和提名委員會委員。揭先生于2012年12月加入本集團。揭先生于1989年取得武漢理工大學工學學士學位，1997年取得重慶大學工學碩士學位，2008年取得西南大學心理學博士學位。揭先生現任重慶交通大學財經學院拓展部部長、副教授，中國商業技師協會理事兼特級講師、重慶市經濟學學會常務理事、重慶市南岸區政協委員。揭先生曾任香港金鴻國際貿易公司總經理兼法人代表，重慶鴻達物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兼法人代表，重慶協信集團高級戰略顧問，新華信管理諮詢公司高級合夥人，重慶九龍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292）總經理助理。揭京先生在供應鏈管理及物流體系優化、公司治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張運女士

張運女士，57歲，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和薪酬委員會委員。張女士于2012年加入本公司。張女士于1986年獲重慶交通大學學士學位，1994年獲重慶大學碩士學位。張女士現任重慶交通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交通運輸部甩挂運輸專家；教育部學位中心評審專家；重慶市道路運輸管理局道路運輸行業決策諮詢顧問；重慶市道路運輸管理局城市配送管理專家；重慶市公路項目建設評標專家；重慶市第一批社會科學專家；重慶市工程技術快遞行業職稱評審委員會委員，曾獲中國交通部推薦、德國政府資助，張女士曾先後在德國TUD大學、研究機構TCAC及HPTI、物流企業KUEHNE & NAGEL進行物流理論學習及實踐。張女士曾負責包括“西部大開發戰略中的重慶市交通基礎設施保障能力研究”、“城市發展中的物流優化”等在內的多項課題研究并撰寫論文。張女士在物流理論研究、對策制定及人才培養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監事

王懷成先生

王懷成先生，57歲，高級工程師，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王先生于2018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擁有重慶大學工業工程碩士學位。1989年8月至2000年1月，王先生就職于國有平山機械廠。2000年1月至2000年12月，王先生曾擔任重慶大江車輛總廠下屬分廠副廠長。2000年1月至2014年8月，王先生曾擔任過重慶大江工業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以及重慶大江信達車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2014年8月至2014年10月，王先生任重慶長風機器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2014年10月至2016年3月，王先生曾擔任湖北華中精密儀器廠監事會主席。2016年4月至2017年10月，王先生曾擔任成都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成都華川電裝有限責任公司監事、雲南西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挂牌上市，股份代號：002265)監事。王先生現任萬友汽車投資有限公司監事及西南兵器工業公司的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金潔女士

金潔女士，43歲，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金女士于2018年加入本集團。金女士2001年畢業于上海財經大學，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金女士自2018年4月起被任命為美集物流新加坡公司的財務總監。在此崗位上，她的主要職責包括：匯總集團帳目；重新編制集團財務體制；評估及開發產品成本結構以及集團戰略；推動集團的預算和預測流程、操作風險和信息系統的實施以及監督部門人員編制以及招聘活動。在加入美集物流之前，于2005年至2018年期間金女士在TNT International Express（總部位于阿姆斯特丹）工作，擔任亞太區及中東地區的區域財務總監。在TNT International Express工作長達十多年的時間裏，金女士主要負責財務業績報告、計劃、預測和預算等。金女士目前在新加坡工作。

楊剛先生

楊剛先生，48歲，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楊先生于2019年加入本集團。楊先生畢業于遼寧工程技術大學會計學專業。2000年7月起楊先生加入民生實業有限公司，曾擔任過民生輪船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綜合財務部經理、民生輪船有限公司下屬公司廣州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綜合財務部經理及四川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等多個重要職位。楊先生現任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兼四川長虹民生股份有限公司（于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挂牌上市，股份代號：836237）監事、兼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下屬公司民生物流四川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楊先生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鄧莉女士

鄧莉女士，53歲，會計師，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鄧女士畢業于重慶大學，研究生學歷。鄧女士曾就職于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從事財務核算、財務分析、稅務管理等財務相關工作。2001年7月，鄧女士加入本公司，曾先後擔任過財務部經理、副總監等職務。鄧女士現任本公司審計與法務中心副總監，全面負責審計與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法務相關工作。鄧女士在財務管理、稅務管理及審計、法務管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

劉莎莎女士

劉莎莎女士，41歲，紀檢部副部長、紀檢部黨支部書記。劉女士畢業于重慶機電職業技術學院摩托車製造與維修專業。2000年6月至2009年8月，劉女士曾就職于建設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重慶建設摩托車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8月至2017年9月，劉女士曾擔任重慶建設摩托車股份有限公司紀委辦紀檢監察員及重慶建設機電有限責任公司紀委辦紀檢監察員。2017年9月，劉女士加入本公司，曾先後擔任過黨群工作部（企業文化中心）代理廉潔從業辦公室副經理、紀檢監察部（巡察工作辦公室）代理紀檢監察科經理、紀檢部紀檢科經理。劉女士現任本公司紀檢部副部長、紀檢部黨支部書記。劉女士在紀檢監察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總經理、高層管理人員

萬年勇先生

萬年勇先生，本公司總經理，詳見執行董事介紹。

任飛先生

任飛先生，49歲，會計師，現任本公司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任先生1997年畢業於重慶工業管理學院會計電算化專業，最高學歷為碩士（北京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EMBA）。1997年7月至2004年7月，任先生曾就職於西南兵工局。2004年7月至2012年1月，任先生歷任西南兵工局財務處副處長、財務審計處副處長、財務審計處處長、西南公司財務部部長。2012年1月至2020年7月，任先生歷任萬友汽車財務審計部部長、總會計師、董事。任先生在財務、審計及企業管理方面具有頗為豐富的經驗。

陳治剛先生

陳治剛先生，59歲，經濟師，本公司副總經理，工商管理碩士（MBA）。陳先生於1992年進入民生實業，曾先後擔任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聯運部副主任及主任、總經理助理兼聯運部副主任、副總經理；民生物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物流部經理等職。本公司成立之初，陳先生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11年6月7日起，陳先生再次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陳先生目前分管本公司供應鏈事業部、上海供應鏈、杭州長安民生等單位相關工作。

廖家華先生

廖家華先生，46歲，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廖先生2000年畢業於長春光學精密機械學院（現名長春理工大學）計算機及應用專業，後於2019年畢業於重慶大學工業工程專業，最高學歷為碩士。2000年7月至2016年6月，廖先生擔任長安汽車管理信息部網絡安全處處長、管理信息部信息技術管理處處長、管理創新與IT中心信息技術管理處處長。2016年6月，廖先生加入本公司，先後擔任信息部高級總監、管理創新與IT中心總監、首席數字官、智慧物流推進中心（企業技術中心）高級總監、總經理助理、總法律顧問、智慧物流中心黨支部書記兼公司新聞發言人等職務。廖先生在數字化轉型、物流科技、企業管理等方面具有頗為豐富的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

廖雁南女士

廖雁南女士，40歲，正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廖女士2003年畢業于清華大學車輛工程專業，獲得本科學位；2007年碩士畢業于清華大學機械工程專業，獲得碩士學位，其間2004-2005年于德國亞琛工業大學自動系統工程專業學習，獲得碩士學位，現學歷為碩士研究生。2007年2月至2007年11月，廖女士曾擔任博世技術中心（蘇州）有限公司應用工程師。2007年11月至2011年8月，廖女士曾在中國南方工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科技與管理信息化部任職。2011年8月至2021年5月，廖女士曾擔任審計與風險部後評價處處長、審計與風險管理部（監事事務辦公室）項目審計評價處處長、審計風控法律部綜合審計處處長。廖女士還曾擔任保定同為電氣設備有限公司監事、中國兵器裝備集團信息中心有限責任公司監事、中國兵器裝備集團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監事、福建辰光啓明科技有限公司監事職務。廖女士在審計管理方面具有頗為豐富的工作經驗。

陳虹余女士

陳虹余女士，41歲，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陳女士2004年畢業于華北工學院(現名中北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獲得本科學位。2004年8月至2022年9月，陳女士曾擔任成都陵川特種工業有限責任公司企業管理部、發展計劃部副部長，辦公室主任、人力資源部部長、黨支部書記等職務。任職期間，陳女士參加了中國人民大學馬克思主義學院思想政治教育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及勞動人事學院人力資源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陳女士在黨建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有豐富的工作經驗。

唐忠先生

唐忠先生，40歲，現任本公司紀委書記。唐先生2006年畢業于沈陽理工大學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專業，獲得本科學位。2006年7月至2022年9月，唐先生曾擔任重慶大江工業有限責任公司黨政辦主任、紀檢部部長、巡察辦主任等職務。唐先生在行政管理、黨建工作、紀檢監督、巡視巡察方面具有頗為豐富的工作經驗。





26/F, Citicorp Centre
18 Whitfield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26樓

致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本年報第63頁至第166頁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貴集團的合併財務業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將於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守則。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於我們審核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內及出具意見時處理此等的，而我們不會對此等事項發表單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i>應收賬款減值準備</i>	
<p>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及來源於提供勞務和銷售商品的應收關聯方餘額合計佔集團總資產比例達39%。應收款項減值準備的計提涉及管理層重大判斷和估計。集團已建立一套通過考慮應收款項的賬齡、是否存在爭議、歷史支付記錄和其他與該客戶信用評價相關的可用資訊以評估信用風險和確定應收款項壞賬準備的流程。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量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p> <p>相關披露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3、37（c）及41中。</p>	<p>我們已執行的審計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管理層就估計減值撥備對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整體政策及程序之評估，並評估管理層應用該模式之恰當性； • 評估管理層對預期信貸虧損的判斷及估計是否合理，方式為檢查管理層所用之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違約資料之準確性以及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已根據現時經濟環境及前瞻性資料作適當調整； • 於相關銀行記錄中抽樣檢查客戶作出之期後結算以及抽樣檢查應收賬款帳齡的正確性；及 • 評估了管理層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信用風險的披露情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須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載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於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並於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及負責人員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制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而必須進行上述事項。

管治人員須負責監管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核數師報告。報告中載有我們按照我們委聘之協定條款報告的意見，我們僅向全體股東編制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中，我們會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作出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的懷疑態度。我們亦會：

- 識別及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的內部監控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方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存在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相關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貴集團內各個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適當充足的審核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貴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亦會就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並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任何內部監控的重大缺失，與管治人員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管治人員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保障措施（如適用），與管治人員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管治人員溝通，確定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主要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將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受委董事為許麗瓊（執業證書編號：P03499）。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3月30日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a)	7,697,350	6,020,899
銷售成本		(7,319,937)	(5,695,977)
毛利		377,413	324,922
其他收入、損失及收益	5(b)	64,824	61,6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50,991)	(54,192)
行政開支		(290,632)	(259,875)
其他開支		(24,084)	(3,167)
財務成本	7	(5,800)	(8,140)
分佔公司損益：			
合營企業		(407)	1,256
聯營公司		(2,030)	(3,562)
除稅前溢利	6	68,293	58,843
所得稅費用	10	(21,777)	(16,734)
本年度溢利		46,516	42,109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8,482	29,148
非控股股東		8,034	12,961
		46,516	42,109
每股收益			
基本及攤薄：			
- 年內利潤	12	RMB0.24	RMB0.18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46,516	42,109
其他綜合溢利			
計入所有者權益且後續期間 不轉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 權益工具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20, 40	2,000	2,932
所得稅影響	29	(300)	(440)
計入所有者權益且後續期間不轉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溢利淨額		1,700	2,492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1,700	2,492
本年度綜合溢利		48,216	44,601
應佔綜合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0,182	31,640
非控股股東		8,034	12,961
		48,216	44,601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98,653	608,298
投資物業	14	36,001	39,263
使用權資產	15(a)	431,055	305,308
商譽	16	5,016	5,016
其他無形資產	17	24,258	21,68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8	12,370	12,77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9	77,042	79,072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20	72,000	7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9	68,205	62,8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17,253	54,84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41,853	1,259,073
流動資產			
存貨	22	18,522	2,817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3	1,648,974	1,188,97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4	162,474	204,243
應收關聯方	37	768,689	515,089
被凍結資金	25	30,300	-
質押存款	25	189,730	13,7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755,717	992,314
流動資產合計		3,574,406	2,917,20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6	2,005,633	1,398,18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7	432,625	387,720
應付關聯方	37	70,126	139,69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400	2,800
租賃負債	15(b)	42,564	36,889
應交所得稅		4,809	3,562
流動負債合計		2,556,157	1,968,854
流動資產淨額		1,018,249	948,3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60,102	2,207,422

續...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60,102	2,207,422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7	3,150	-
遞延收入	30	9,307	11,519
關聯公司欠款	37	-	73,37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39,584	-
租賃負債	15(b)	139,711	20,127
遞延稅項負債	29	6,476	6,32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8,228	111,349
淨資產		2,161,874	2,096,073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31	162,064	162,064
儲備	32	1,823,739	1,789,627
		1,985,803	1,951,691
非控股權益		176,071	144,382
權益合計		2,161,874	2,096,073

董事

董事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之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1)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2(a))	安全經費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2(b))		按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溢利 公平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7,605	18,738	1,577,151	1,918,33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2,064	66,907	85,867	7,605	18,738	1,577,151	1,918,332	122,167	2,040,499		
本年度綜合溢利	-	-	-	-	2,492	29,148	31,640	12,961	44,601		
提取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	1,905	-	-	1,905	294	2,199		
使用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	(186)	-	-	(186)	-	(186)		
非控股股東的出資	-	-	-	-	-	-	-	6,000	6,000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45)	-	-	-	-	-	-	-	15,900	15,900		
附屬公司支付給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12,940)	(12,94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064	66,907*	85,867*	9,324*	21,230*	1,606,299*	1,951,691	144,382	2,096,073		

續...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之權益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a))	安全經費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b))	按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公平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2,064	66,907	85,867	9,324	21,230	1,606,299	144,382	2,096,073	
本年度綜合溢利	-	-	-	-	1,700	38,482	8,034	48,216	
支付股息	-	-	-	-	-	(8,225)	-	(8,225)	
提取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	6,157	-	-	-	6,157	
使用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	(4,002)	-	-	(318)	(4,320)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35,193	35,193	
附屬公司支付給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11,220)	(11,22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064	66,907*	85,867*	11,479*	22,930*	1,636,556*	176,071	2,161,874	

* 這些儲備賬戶構成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823,73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789,627,000元)。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68,293	58,843
就下列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7	5,800	8,140
分佔損益:			
合營企業		(593)	(1,256)
聯營公司		2,030	3,562
利息收入	5(b)	(17,671)	(13,332)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5(b)	(2,096)	(1,8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5(b)	(375)	(4,265)
租賃變更淨虧損/(收益)	5(b)	2,602	(1,470)
處置對子公司的投資所獲利得	5(b)	-	(2)
資金占用費	5(b)	(9,221)	(7,2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87,418	79,308
投資物業折舊	14	1,516	1,5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50,835	44,37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15,329	17,016
沖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3	275	-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壞賬撥備計提	6	14,884	19,456
應收關聯方款項壞賬撥備計提/(轉回)	6	880	(24,083)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14	1,766	1,867
確認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30	(2,212)	(4,013)
		219,460	176,546
存貨(增加)/減少		(15,705)	79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474,900)	(345,65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少/(增加)		41,769	(44,850)
應收關聯方(增加)/減少		(254,480)	559,441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減少)		607,445	(282,04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減少)/增加		(30,636)	6,812
應付關聯方減少		(55,039)	(25,504)
安全經費盈餘儲備增加		1,837	2,013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39,751	46,839
已付所得稅		(26,070)	(7,547)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流入淨額		13,681	39,292

續...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流入淨額		13,681	39,29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b)	17,671	13,332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5(b)	2,096	1,867
合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1,000	1,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3,214)	(51,1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440	807
提取質押資金		13,762	186,394
存入質押資金		(189,730)	-
收購子公司所得	45	-	(13,850)
子公司註銷登記後的現金淨流入	5(b)	-	2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17,030)	(10,163)
添置使用權資產		(11,001)	(776)
添置其他非流動資產		(1,437)	(14,275)
其他非流動資產退款	21	39,029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31,414)	113,15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貸		40,422	2,800
銀行借貸還款		(3,238)	(6,00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5,696)	(36,197)
少數股東的出資		35,193	6,00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		(11,220)	(12,940)
已支付股息		(8,225)	-
已付利息	7	(5,800)	(8,140)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1,436	(54,4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06,297)	97,974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2,314	894,340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如下:			
銀行存款及現金		755,717	992,314
被凍結資金		30,300	-
		786,017	992,314





1. 公司及集團資訊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二年，本公司變更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H股股票從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掛牌上市交易，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從創業板轉至聯交所主機板交易。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北區金開大道1881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非汽車商品的運輸服務，包裝材料的銷售以及輪胎分裝。

關於子公司資訊

主要子公司之詳情如下所列

公司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注册地點和 成立/註冊日期	實收資本 人民幣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股本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重慶長安民生博宇 運輸有限公司 (「重慶博宇」)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 十一月三日	60,000,000	100	-	提供物流服務
南京長安民生住久 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住久」)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六日	100,000,000	67	-	提供物流服務
重慶福集供應鏈 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零九年 三月十八日	30,000,000	100	-	提供物流服務 和包裝材料的銷售
重慶長安民生福永 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	5,000,000	100	-	提供物流服務
杭州長安民生 物流有限公司 (「杭州長安民生」)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三年 五月十七日	610,000,000	100	-	提供物流服務 和輪胎分裝
福路國際 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四年 四月九日	11,500,000	100	-	提供物流服務
重慶長足飛越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四年 五月十六日	50,000,000 (2021: 18,000,000)	55	-	包裝材料的銷售
重慶長享供應鏈科技 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二一年 三月二十四日	20,000,000	70	-	提供物流服務





1. 公司及集團信息

關於子公司資訊(續)

主要子公司之詳情如下所列(續)

公司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注册地點和 成立/註冊日期	實收資本 人民幣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股本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長安民生(上海) 供應鏈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四年 八月五日	30,000,000	100	-	提供物流服務
武漢長盛港通 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 八月十八日	23,070,000	60	-	提供物流服務
沈陽長友 供應鏈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六日	65,900,000 (2021: 45,900,000)	51	-	提供物流服務 和輪胎分裝
武漢長江智聯港口 發展有限公司	有限 責任 公司	中國內地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三日	30,000,000	47 (附注45)	-	提供物流服務 和港口經營

2.1 編制準則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而編制。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慣例編制, 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 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除非特別標註。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子公司是直接或間接被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有權利從被投資者處獲取收益, 並有能力運用其對投資者的權利影響獲得的收益(比如, 現存的權利使得本集團可以直接決定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

當公司直接或間接地擁有被投資公司少於重要表決權的權利或相似的權利時, 本集團需要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形, 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利, 包括:

- 與該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的合約安排;
-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的權利;
- 本集團的投票權和潛在投票權。
- 任何其他事實和情況, 表明本集團目前具備或不具備在需要作出決定時指導相關活動的能力, 包括以往股東大會的投票模式。





2.1 編制準則(續)

合併基礎(續)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的報表期間一致，會計政策一致。子公司之經營業績從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組成部份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所有往來資產及負債餘額、權益、收入、支出及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均需於合併時進行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子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倘於一間子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則列賬為權益交易。

如果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應該終止確認(i)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並且確認(i)收到的對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的投資的公平值及(iii)任何盈餘或虧損計入損益。本集團原確認在其他綜合溢利中的應佔附屬公司權益需重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溢利。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需做同樣的處理。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和披露

本集團於本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中首次採用如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引用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的租金減免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上述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亦應不會對未來期間產生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內並無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將予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已作出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一詞。倘會計政策資料與一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會計政策資料為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因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件或條件而屬重大，即使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大性程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重大。實務報告中已加入指引及例子。

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的披露。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對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但不構成對這些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一種合營安排，共同控制該安排的各方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是合同約定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僅在有關活動的決策需要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下本集團應占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用於權益會計目的的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相同的會計政策編制，用於類似情況下的類似交易和事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綜合收益表。此外，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直接確認的變動時，本集團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如適用）的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以本集團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除非未實現虧損提供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在這種情況下，立即計入損益。因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

如果對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對合資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保留權益不予重新計算。相反，該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帳。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在喪失對聯營公司或聯合企業控制權的重大影響力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和確認任何留存投資。在關聯方或合資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權時，其帳面金額與留存投資和處置收益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將計入損益。

企業合併和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的對價以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轉讓的資產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對被購買方原所有者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交換發行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用於控制被收購方。對於每次業務合併，本集團選擇初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這些權益是現有的所有者權益，並在清算時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在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中的份額。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與收購相關的成本在發生時計入費用。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即轉讓的對價、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超過可辨認的被購買方的淨額的差額。在購買日取得的淨資產和承擔的負債。若轉讓對價之和，在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股權的公允價值（如有）低於所取得的淨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假設，在重新評估後，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的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如果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價值可能發生減值，商譽會每年或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在企業合併中獲得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從合併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確認減值損失。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不予轉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其股權投資。公允價值是在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所收取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可觀察的還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的。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如果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會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本綜合財務報表中用於計量和/或披露目的的公允價值是在此基礎上確定的，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股份支付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以及與公允價值有一些相似之處但不是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考慮了市場參與者通過將資產用於其最高和最佳用途或將其出售給另一個市場參與者以最高和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來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合情況且有足夠數據可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並儘量減少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使用。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根據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歸類於公允價值層級，描述如下：

第一層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基於對公允價值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的估值技術測量是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的

第三層級——基於對公允價值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輸入的估值技術測量是不可觀察的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對資產（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金融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中的較高者，並針對單個資產確定，除非該資產不產生現金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以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確定。

只有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會確認減值虧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未作調整。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於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每一報告日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倘若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來說，只有在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方能轉回，但是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轉回後的資產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攤銷和折舊)。該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其發生當期的合併損益表。如若該等資產按重新估價金額計量，此等情況下，根據重新估價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對減值損失的轉回進行會計處理。

關聯方

下列各方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對方為下述(i)至(iii)中提及的任何人士及其近親屬：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對方為下述(i)至(viii)中提及的任何實體：

- (i) 對方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控制下；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或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屬同一集團控制下企業)；
- (iii) 對方與本集團同屬同一協力廠商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協力廠商實體之合營企業，另一方為同一協力廠商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上述(a)(i)中提及人士對對方具有重大影響，或為對方或其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之一；
- (viii) 一實體或者任何集團的組成部分成員，向本集團或者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管道服務。

某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彼等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和設備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的方式進行運作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廠房和設備投入運作後所發生的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等，通常在費用發生當期計入損益。在滿足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查支出應當作為重置成本予以資本化計入資產的賬面價值。如果物業、廠房和設備的重要組成部分在使用期間內進行了更換，則本集團將該部分按照按特定的使用年限和折舊率單獨核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剔除淨殘值後，在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各類資產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可使用年限	淨殘值
建築物	20-30年	3%
廠房、機器及其他設備	4-5年	3%
租賃樓宇裝修	10-60年	無
辦公設備	4-8年	3%
運輸工具	3-5年	3%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分可使用年限不同時，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比率在各組成部分之間分別折舊。殘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報告年度結束日被審閱並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的部件於處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處置不會有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收益或損失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當年的損益表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安裝及測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入賬而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或安裝及測試的直接成本以及在建築或安裝及測試期間資本化的有關借款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可用時按適當類別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升值，而非為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的用途；或為行政目的；或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中的權益。該等物業首次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交易成本。

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準備的金額計量。剔除淨殘值後，在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投資物業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可使用年限	淨殘值
投資物業 – 商業物業	20-30年	3%

後續支出僅在未來與該項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成本能可靠計量時計入資產原值；否則，支出在發生當年計入損益表。

有關報廢或處置投資物業的任何利得或虧損(以處置淨收益及資產的帳面值計算)，會在報廢或處置投資物業的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取得時成本計量。通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收購時點之公平值計量。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列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年報告日進行複核。

(a) 軟件

購買的軟件根據購買和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進行資本化。該軟件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 3-6年攤。

內部開發軟件的初始確認金額為自軟件首次滿足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規定的開發活動或開發階段所產生的確認標準之日起發生的支出總和。初始確認後，內部開發的軟件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報告，其基準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

(b) 商標

獲得的商標以歷史成本顯示。商標的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將商標成本分攤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年。

無形資產於處置時終止確認，或當預期使用或處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的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使用有關租賃付款及使用權資產相當於相關資產之使用權。

初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時，集團不將非租賃部分單獨拆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而將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作一個單獨的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基準於租期及如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類別	可使用年限
租賃土地	30-50年
廠房及機器設備	2-15年
運輸工具	2-4年
其他設備	2-3年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給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自資產的開始日至預計使用壽命結束時計算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的項目列報。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併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更（例如用於釐定相關租賃付款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選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租賃負債。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租賃土地、機器設備、機動車輛、及其他設備（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或租賃出現修改時)將其租賃各自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所有本集團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關單獨出售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賬並根據其經營性質計入損益內的其他收入。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餘成本和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溢利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不對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的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乃根據下文所載的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溢利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未償本金款項之本金及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已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目標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正常方式下的金融資產買賣應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正常方式的買賣指要求在市場所在地規例或慣例一般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公平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溢利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溢利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

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始確認後，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項下的股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該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而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永不回流至損益。倘股息付款權已確立，而股息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則股息會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惟倘本集團受惠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部份金融資產成本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有關收益會入賬為其他綜合溢利。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股權投資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適當時指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主要在下列情況將被終止確認(如：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逾期；
- 本集團轉移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有責任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有關現金全額付予協力廠商；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將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轉移或簽訂了「轉付」安排，其會評估有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以及回報以及其程度。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資產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且未轉讓對該資產之控制，本集團以本集團之繼續涉入為限繼續確認該轉移資產並。在此情況下，本集團須確認相關負債。轉讓之資產及相關負債之計量以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義務為基礎。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按照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和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高財務擔保金額兩者之中的較低者，確認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當期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構成合約條款一部分的其他信貸增強所得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而言，預期信用損失乃就未來12個月內因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用損失計提撥備(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於作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以及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同時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無需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對於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用風險簡化方式。在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無須付出過度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和可支援的資訊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認為具有低信用風險。在作出這種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價債務投資的外部信用等級。此外，集團認為當合同付款逾期30天以上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會在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除應收貿易款項應用下文所詳述之簡化方式外，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債務投資和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於下列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之階段進行分類。

階段1 — 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且虧損撥備乃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階段2 — 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已有顯著增加但並非信用減值金融資產，且虧損撥備乃按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階段3 — 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用減值(但並非購入或源生信用減值)，且虧損撥備乃按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之金融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法

就應收貿易款項(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當本集團應用不會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實際權宜方法，本集團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應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用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以往信用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負債分類為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和其他應付款。金融負債進行初始確認時，以公平值減去直接交易成本計量。初始確認後，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余成本計量。倘若折現影響屬非重大，按成本計量。實際利率法的攤銷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的相關損益於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余成本時，應考慮購買時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包括費用和交易成本並以實際利率計算攤銷。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之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貼現票據之銀行貸款。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兩者賬面金額的差異計入損益。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且企業僅當有意圖且有現時法定權利抵消已確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及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相互抵消後的淨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量，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預計售價減去任何預計完成及銷售所需的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銀行餘額包括庫存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強、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購買時到期日通常為三個月內的短期投資，減去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項組成部分的見票即付的銀行票據。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用途不受限制的與現金性質相似的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

倘因為過去事件導致目前存在責任(法律或推斷責任)，且日後很可能須付出資源解除有關責任，則確認撥備，前提為對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可以作出可靠的估計。

倘折現的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為預期日後解除有關責任所須的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著時間過去而產生的經折現現值增加數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由當期及遞延稅項組成。所得稅計入損益，或當與損益項目無關時，計入其他綜合溢利或直接計入權益。

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可收回的數額或支付予稅務機關數額計算，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於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計提撥備。

除以下事項外，遞延稅項負債核算所有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 遞延稅項負債產生於對商譽的初次確認或非企業合併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此交易非企業合併，交易時對會計列報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影響；及
- 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其轉回之時點能控制且可能不會在可預見之將來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予以確認，除以下事項外，惟以應納稅利潤可供抵消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動用之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為限：

- 與遞延稅項資產有關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於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此交易非企業合併，交易時對會計列報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影響；及
- 對於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產生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其將有可能於可預見之將來轉回同時未來應納稅利潤足夠彌補為限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價值於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增加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之應納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相反，以前年度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再次評價，並以可能擁有足夠之應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以預期資產被確認或負債被償還時期之稅率計量，附以報告日頒布或被實際適用之稅率(稅收法律)為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清償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基於截至年末已頒布或實質上頒布的稅率（和稅法）報告期。

當且僅當本集團具有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和當期稅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才會被抵銷同一應納稅主體或不同應納稅主體，在存在重大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的每個未來期間，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負債和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預計將被解決或收回。

當期和遞延稅項均計入當期損益，除非它們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在這種情況下，當期和遞延稅項也分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如果企業合併的初始會計產生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稅項影響計入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在所有條件均已符合且合理保證能收到時以公平值入賬，當政府補助金與某個費用項目相關聯時，在其預期可獲得補償的情況下，政府補助金的確認需與費用配比。

當政府補助金與某個資產項目相關聯時，公平值先計入遞延收入科目，並根據相關資產之預期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了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該等商品或服務的對價。

當合同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對價金額，以換取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可變對價在合同開始時估計並受到限制，直到隨後解決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時，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轉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a) 貨品銷售

貨物銷售收益於資產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一般為交付貨品時。

(b) 提供服務

服務收入，包括提供整車運輸服務、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和非汽車商品的運輸服務之收入，於客戶簽收整車、汽車零部件或是非汽車商品的時間點確認服務收入。客戶無法隨著本集團履約同時接獲及消耗本集團運輸服務和供應鏈管理服務提供的利益，且無法隨著本集團提供服務時控制商品。本集團亦無就迄今為止已履行的服務要求客戶付款的強制執行的權利。因此，本集團認為對服務的控制於客戶接收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的時間點轉移予客戶。

當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時，本集團確定其承諾的性質是自行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還是安排該商品或服務由另一方（即本集團為代理人）提供的服務。如果本集團在特定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該集團是委託人。

如果本集團的履約義務是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在該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當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時，其按預期有權收取的任何費用或傭金的金額確認收入，以換取安排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

其他收入

租賃收入於租賃期限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並非視乎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利息收入根據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按將金融工具之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之貼現率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利的權利已經確認、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物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約履約(即相關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已轉至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員工必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公司必須按照雇員基本工資的14%至20%為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並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在需要支付時在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應確認於本集團不能撤銷辭退福利的提供和本集團確認有關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成本二者之較早時。

短期和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該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扣除已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僱員應計的福利（例如工資和薪金、年假和病假）確認為負債。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資產的購置、建造和生產的借款成本作為那些資產的一部分成本予以資本化。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才能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當資產實質上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停止對這種借款成本的資本化。在用於符合條件資產的支出前，將專項借款用作暫時性投資獲取的投資收益從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中扣除。其他借款費用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借款費用包括了因借款而發生的利息及其他相關成本。

股息

當股東大會通過股息派發決議時，股息即確認為負債。提議之期末股息在財務報表附註11進行披露。

外幣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自行釐定功能貨幣，各實體財務報表中的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各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最初使用交易日期各自的現行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初始交易發生日的匯率折算。

股份支付

股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支付給雇員的款項，是按股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計算的。根據本集團對最終將被授予的權益工具的估計，在授予日確定的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授予條件的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在授予期間以直線方式支出，權益(基於股份的股份支付準備金)相應增加。在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專家組根據對所有有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正其對預計將授予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原估計數的訂正所產生的影響(如有的話)在損益中確認，使累積費用反映訂正估計數，並對以份額為基礎的股份支付準備金作相應的調整。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估計及判斷乃持續評估及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因應當時情況相信為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重大會計政策的挑選、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對情況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均為審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考慮的因素。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上文附註2。本集團相信，以下重大會計政策涉及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最為重要判斷及估計。

就提供服務和銷售貨物引起的關聯方貿易應收款和應付款項提供預期信用損失條款

對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的經濟狀況和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的相關性進行評估是一個重要的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數量對環境變化和預測的經濟狀況很敏感。本集團過往的信用損失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不能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關聯方應付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資料，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及37。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不包括商譽)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判斷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其他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當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金額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價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中的較高者，表明發生了減值。公平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參考公平交易中類似資產的銷售協議價格或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去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處置的增量成本確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

未利用的稅項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但以可用應稅利潤所能利用的稅項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為限。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取決於重要的管理層判斷，並基於可能的時間和未來應納稅利潤的水準、稅務法規、市場或經濟形勢。進一步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9。

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

集團根據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對非上市股權投資價值進行評估，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0。該等估值要求集團確定與該集團並處同行業之可比上市公司並選擇對應價格乘數。除上述提及外，集團還需對非流動性和規模差異進行估計。進一步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0。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董事作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與一個單一的經營部門有關，即為整車提供運輸服務、為汽車原材料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零配件，非汽車商品的運輸服務，包裝材料的銷售和輪胎的加工。

地理資訊

因為本集團全部資產在中國境內，並且只在中國境內實現經營，因此地域分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號經營分部不做進一步披露。

主要客戶的資訊

來自收入等於或超過總收入10%的每個主要客戶的收入列示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087,562	1,657,548
客戶B	1,802,810	1,320,435

相應的收入占集團總收入的比例不超過10%。

5. 收入、其他收入、損失及收益

(a) 關於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合約客戶的收入	7,697,350	6,020,899

(i) 經分拆收益資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1,097,200	643,897
提供物流服務		
整車運輸	3,713,250	3,115,123
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	2,886,900	2,261,879
來自合約客戶的總收入	7,697,350	6,020,899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a) 關於收入的分析如下:(續)

(i) 經分拆收益資料(續)

下表載列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當中包括於報告期初及過往期間履行履約責任所確認的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	5,571	3,794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貨物

履約責任於交付貨物時履行，一般要求在運達後90天內支付款項。

提供服務

服務提供收入包括整車運輸服務、汽車零部件、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非汽車商品運輸服務；一般發生在很短的時間內，並隨著我們提供服務的時間推移而得到認可，這些服務的完成日期和付款一般在整車、汽車零部件或非車輛商品驗收後90天內到期，因此沒有顯著差異。

(b) 其他收入、損失及收益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7,671	13,332
淨匯兌差額收入/(虧損)		4,901	(833)
政府補助金		8,339	15,301
資金占用費		9,221	7,297
對運輸公司罰金		5,101	4,175
可回收汽車零部件包裝物銷售		6,240	4,103
租賃收入	15(c)	3,225	3,56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之股息收入	20	2,096	1,867
租賃變更淨(虧損)/收益		(2,602)	1,47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375	4,265
註銷子公司所獲利得		-	2
管理服務收入		1,558	1,613
增值稅退款		3,448	-
賠償收入		517	-
其他		4,734	5,446
		64,824	61,601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列支/(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1,078,188	636,777
提供物流服務成本		6,241,749	5,059,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87,418	79,3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50,835	44,371
投資物業折舊	14	1,516	1,56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15,329	17,016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5(c)	44,610	46,133
核數師酬金		1,580	1,580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520,931	523,317
退休金計劃		40,346	29,653
辭退福利		1,575	14,635
		562,852	567,605
應收款項減值, 淨額	23, 24	14,884	19,456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值/(撥回), 淨額		880	(24,083)
計提投資性物業減值	14	1,766	1,867
研究開發費用		13,291	12,220

7. 財務成本

關於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及其他利息		2,892	4,351
租賃負債利息	15(b)	2,908	3,789
		5,800	8,140





8.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383條(第一章)表(a)、(b)、(c)和(f)，並參照香港公司(有關董事收益的相關資訊披露)條例第2部分，本公司董事與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年度內的酬金詳情披露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酬金	500	500
其他報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43	1,180
績效獎金	1,332	846
退休福利供款	451	249
	3,026	2,275
	3,526	2,775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張鐵沁	125	125
潘昭國	125	125
揭京	125	125
張運	125	125
	500	500

於本年度內並無其他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報酬(二零二一年: 無)。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為他們擔任本公司董事時的薪酬。





8.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及首席執行官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執行董事:				
謝世康	365	556	122	1,043
陳文波	-	-	-	-
萬年勇	365	556	122	1,043
非執行董事:				
車德西	-	-	-	-
文顯偉	-	-	-	-
董紹杰(i)	-	-	-	-
夏立軍(i)	-	-	-	-
監事:				
王懷成	-	-	-	-
楊剛	-	-	-	-
金潔	-	-	-	-
鄧莉	272	117	115	504
劉莎莎(ii)	99	42	35	176
楊勛平(ii)	142	61	57	260
	<u>1,243</u>	<u>1,332</u>	<u>451</u>	<u>3,026</u>





8.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監事及首席執行官(續)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績效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執行董事:				
謝世康	367	383	70	820
陳文波	-	-	-	-
William K. Villalon (iii)	-	-	-	-
石井崗(iv)	184	191	35	410
萬年勇(v)	61	64	12	137
非執行董事:				
車德西(v)	-	-	-	-
陳曉東(v)	-	-	-	-
文顯偉	-	-	-	-
夏立軍	-	-	-	-
監事:				
王懷成	-	-	-	-
楊剛	-	-	-	-
金潔	-	-	-	-
鄧莉	280	102	64	446
楊勛平	288	106	68	462
	<u>1,180</u>	<u>846</u>	<u>249</u>	<u>2,275</u>

- (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董紹杰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夏立軍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
- (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劉莎莎女士獲委任為監事，楊勛平先生辭任監事。
- (iii)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William K. Villalon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 (iv)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石井崗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 (v)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萬年勇先生獲任為執行董事，車德西先生獲任為非執行董事，陳曉東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

上述執行董事的薪酬，是由於他們在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方面所提供的服務。上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為他們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的薪酬(如適用)。

在二零二一及二零二二年度內，謝世康先生為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

在本年度內，沒有任何安排規定董事、監事或首席執行官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二零二一年:無)。

在二零二一年度，部份董事根據本公司的股份增值獎勵計畫，獲授予為本集團服務的股份增值權。股票增值獎勵計畫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





9.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於本年度內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之中包括本公司兩名董事(二零二一年:兩名董事)，詳細酬金資訊列示於附註8。其餘三名(非董事、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最高酬金人士(二零二一年:三名)於本年度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20	958
績效獎金	1,080	596
退休福利供款	210	208
	<u>2,410</u>	<u>1,762</u>

非董事、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員工其薪酬在下列範圍內的數目如下：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0至1,000,000元	<u>3</u>	<u>3</u>

在二零二一年度內，若乾薪酬最高的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僱員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畫，為本集團服務，獲發購股權。購股權計畫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

10.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註冊地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只在中國境內進行經營活動，其應納稅所得的稅項以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律的規定調整後的應納稅所得額及適用稅率計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企業所得稅-中國大陸		
年內開支	15,845	12,302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1,472	(552)
遞延稅項(附註29)	(5,540)	4,984
年度所得稅費用合計	<u>21,777</u>	<u>16,734</u>





10. 所得稅費用(續)

年度的所得稅與綜合損益表載例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8,293	58,843
以優惠稅率應用於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	10,244	8,826
子公司的稅率差額	6,298	4,089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1,472	(552)
無需納稅的收益	(3,731)	-
不可扣減稅項的開支	324	476
給予若干子公司的稅務寬減的影響	(140)	(1,461)
稅率變動對預提遞延稅之影響	478	128
利用以前年度稅項虧損	(9,627)	(125)
未確認稅項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6,459	5,353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21,777	16,734

2020年4月28日，財政部、稅務總局以及國家發展改革委聯合發佈了《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2020]23號，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繼續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本集團繼續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15%。

根據財政部 稅務總局 國家發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號《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本公司按15%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2號《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型微利企業普惠性所得稅減免政策有關問題的公告》，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100萬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100萬元但不超過300萬元的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11. 股息

本集團董事建議派發2022年度的期末股息金額為每股人民幣0.15元(2021年派發金額：每股人民幣0.05元)，本年度擬派期末股息須獲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12.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以及本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2,064,000(二零二一年：162,064,000)計算獲得。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事項。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礎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溢利		
本公司所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38,482	29,148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2,064,000	162,064,000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		辦公設備	運輸工具	租賃樓宇		合計
	建築物	機器及 其他設備			裝修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65,772	205,734	64,805	190,637	-	80,374	1,307,322
添置	51,958	78,928	7,225	2,440	3,927	36,648	181,126
處置	(68)	(18,748)	(3,072)	(6,011)	-	-	(27,899)
冲銷	-	-	-	-	-	(275)	(275)
重分類自其他無形資產	-	-	-	-	2,594	-	2,594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95,136)	(95,136)
轉撥至其他無形資產	-	-	-	-	-	(3,428)	(3,428)
轉撥	3,224	230	3	-	-	(3,457)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0,886	266,144	68,961	187,066	6,521	14,726	1,364,30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26,851)	(145,497)	(60,172)	(165,418)	-	-	(697,938)
本年度折舊(附注6)	(33,617)	(37,682)	(4,680)	(10,528)	(911)	-	(87,418)
重分類自其他無形資產	-	-	-	-	(43)	-	(43)
處置	-	10,031	2,073	8,730	-	-	20,83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0,468)	(173,148)	(62,779)	(167,216)	(954)	-	(764,565)
減值準備: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和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1,086)	-	-	(1,08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38,921	60,237	4,633	24,133	-	80,374	608,29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0,418	92,996	6,182	18,764	5,567	14,726	598,653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 機器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52,506	216,323	62,298	197,409	12,511	1,241,047
添置	583	18,476	6,335	9,843	86,720	121,957
處置	(370)	(32,551)	(5,808)	(16,953)	-	(55,682)
轉撥	13,053	3,486	1,980	338	(18,857)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5,772	205,734	64,805	190,637	80,374	1,307,32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00,167)	(136,334)	(58,135)	(162,517)	-	(657,153)
本年度折舊(附注6)	(26,791)	(28,600)	(4,859)	(19,058)	-	(79,308)
處置	107	19,437	2,822	16,157	-	38,52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6,851)	(145,497)	(60,172)	(165,418)	-	(697,938)
減值準備: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1,086)	-	(1,08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52,339	79,989	4,163	33,806	12,511	582,80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8,921	60,237	4,633	24,133	80,374	608,29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0,816,000元的廠房、機器及其他設備及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0,888,000元的在建工程已被承諾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有關貸款將於二零二五年內償還(附注28)。





14.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49,203	48,662
添置(應收賬款抵債轉入)	20	5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23	49,203
累計折舊：		
於一月一日	(6,678)	(5,110)
本年度折舊(附注6)	(1,516)	(1,5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194)	(6,678)
累計減值：		
於一月一日	(3,262)	(1,395)
本年度減值(附注6)	(1,766)	(1,8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028)	(3,262)
賬面淨值：		
於一月一日	39,263	42,1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6,001	39,263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人民幣2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41,000元)的投資物業由一位客戶轉入本集團，用於償還該客戶的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由十五(二零二一年：十五)處中國商業地產構成。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估計約為人民幣45,98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9,069,000元)，除其中四(二零二一年：四)處投資物業發生減值損失約為人民幣1,76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867,000元)以外，其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均高於賬面淨值。投資物業的估值由獨立的專業合格評估師重慶萬合資產評估房地產土地估價有限公司執行。外聘估值師之甄選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以及是否保持專業標準。估值使用各投資物業所在區域內類似物業的市場價格和預計未來租金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層級需要若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

投資物業以經營租賃的方式租給協力廠商或持有待出租或以資本增值目的持有待出售。





1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廠房、機器設備、運輸工具、其他設備。收購租賃期為三十至五十年之租賃土地提前已作出一筆過付款，且並無根據該等土地租賃條款作出持續付款。廠房及機器設備之租賃租期一般為期二至十五年。運輸工具之租賃租期一般為期二至四年。其他設備除低價值租賃資產之租賃租期一般低於三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廠房及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土地租賃 預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8,975	4,040	222,720	295,735
添置	25,738	-	-	25,738
收購子公司	-	-	28,814	28,814
租賃變更	(427)	(214)	33	(608)
本年度攤銷(附注6)	(36,852)	(1,262)	(6,257)	(44,37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賬面價值	57,434	2,564	245,310	305,308
添置	174,019	1,629	11,001	186,649
租賃變更	(8,775)	(1,292)	-	(10,067)
本年度攤銷(附注6)	(42,739)	(1,283)	(6,813)	(50,83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價值	179,939	1,618	249,498	431,055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7,016	70,329
新租賃	168,420	24,962
年內已確認利息(附註7)	2,908	3,789
付款	(38,604)	(39,986)
租賃變更	(7,465)	(2,0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	182,275	57,016
分析為:		
即期部分	42,564	36,889
非即期部分	139,711	20,127
	182,275	57,016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2,908	3,789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50,835	44,371
租約變更虧損/(收益)	2,602	(1,470)
截止的租賃相關費用	44,610	46,133
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100,955	92,823





15.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4)，包括六(二零二一年：六)項位於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租賃條款通常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訂明須定期根據當時市況作出租金調整。年內本集團確認租金收入人民幣3,22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63,000元)，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在日後應收的最低租賃收款總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087	699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876	620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430	384
三年以上四年以內	320	77
四年以上五年以內	325	-
	<u>3,038</u>	<u>1,780</u>





16. 商譽

	現金產生單元組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整車運輸服務 人民幣千元	倉儲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 和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6	2,441	7,457
累計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 和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41)	(2,44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 和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和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6	-	5,016

商譽的減值測試

由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已經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元組中進行減值測試：

- 整車運輸服務現金產生單元；
- 倉儲管理服務現金產生單元。

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由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得出。而其預計未來現金流則是基於未來五年內的財務預算得出，並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批准。管理層按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詳述如下：

折現率 - 所用折現率乃稅前並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現金流量計算中採用的折現率 15.14%(二零二一年：13.8%)。

增長率 - 用於推算五年期以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0%(二零二一年：2.0%)，乃以各單位的估計增長率為基準，並考慮行業增長率、過往經驗及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中長期增長目標而計算所得。

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主要假設與對現金流入／現金流出（包括預算收入及毛利率）的估計有關。有關估計乃根據該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所作出。

關鍵假設已涵蓋市場狀況因素，貼現率與外部資訊源一致。根據本公司董事意見，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董事認為可收回金額顯著高於帳面價值的單位，可收回金額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的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7.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權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2,474	107	-	122,581
添置	16,981	-	49	17,030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3,428	-	-	3,428
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2,594)	-	-	(2,594)
處置	(160)	-	-	(16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0,129</u>	<u>107</u>	<u>49</u>	<u>140,285</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0,794)	(107)	-	(100,901)
本年攤銷(附註6)	(15,326)	-	(3)	(15,329)
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43	-	-	43
處置	160	-	-	16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5,917)</u>	<u>(107)</u>	<u>(3)</u>	<u>(116,027)</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u>21,680</u>	<u>-</u>	<u>-</u>	<u>21,680</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212</u>	<u>-</u>	<u>46</u>	<u>24,258</u>





17. 其他無形資產(續)

	軟件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5,596	107	105,703
添置	10,163	-	10,163
轉撥自預付款項	6,809	-	6,809
處置	(94)	-	(9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474	107	122,581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3,872)	(107)	(83,979)
本年攤銷(附註6)	(17,016)	-	(17,016)
處置	94	-	9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794)	(107)	(100,90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1,724	-	21,72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80	-	21,680

18. 於合營企業投資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淨資產份額	12,370	12,777

本集團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的明細見財務報表附註37。





18. 於合營企業投資(續)

主要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所列:

公司名稱	持有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比例						主要業務
			所有權		投票權		股權收益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杭州長合安吉供應鏈 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安吉」)	普通股	中國內地	50	50	50	50	50	50	於中國內地 提供物流服務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持股均由本公司持有及在合併報表中用權益法計算。

下表載列杭州安吉財務信息資訊概要: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7,224	120,160
費用合計	(86,038)	(117,648)
年內利潤和年內綜合溢利總額	1,186	2,512
流動資產	67,556	88,359
非流動資產	504	617
流動負債	(43,320)	(63,422)
上述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包含項目如下: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70	22,155
本期金融負債 (剔除貿易和其他應付款及預計負債)	4,181	7,491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分佔合營企業收益和綜合收益, 淨股息收入	(407)	1,256
上述的收益包含項目如下:		
折舊與攤銷	151	135
所得稅費用	473	843
將上述匯總財務信息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杭州安吉 權益的賬面價值進行對賬:		
杭州安吉淨資產	24,740	25,554
本集團的所有權權益比例	50%	50%
本集團權益的持有金額	12,370	12,777

附註: 在本年度內, 本集團從合營企業收到的股息收入為人民幣1,000,000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1,000,000元)。





19. 於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淨資產份額	77,042	79,072

於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所列：

公司名稱	持有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占 股權收益之 直接比例		主要業務
			2022	2021	
重慶果園滾裝碼頭有限公司 (「重慶果園」)	普通股	中國內地	31	31	於中國內地提供港口 運營、貨運代理 和物流服務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持股均由本公司持有。

下表載列集團聯營公司之匯總財務資訊資訊概要：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3,868	31,636
非流動資產	404,466	414,008
流動負債	25,904	22,663
非流動負債	169,205	183,189
淨資產	233,225	239,792
本集團所佔所有者權益比例	31%	31%
	77,042	79,072
收入	31,405	23,227
稅前損失	(6,550)	(11,503)
本年損失	(6,550)	(11,490)
本年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和綜合虧損	(2,030)	(3,562)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賬面值	77,042	79,072





20.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兵器裝備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裝備財務”)	72,000	70,000

本集團認為上述投資為戰略性投資，故將該股權投資於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綜合溢利確認的公平值收益為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32,000元）。通過其他綜合溢利以公平值確定的股權投資，屬於公平值等級的第三級。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集團從裝備財務獲得分紅人民幣2,096,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7,000元）。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i)	-	39,029
採購其他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ii)	17,253	15,816
		17,253	54,845

(i) 該預付款項是為獲取對價為人民幣78,01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於本年度，專案終止，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返還預付款人民幣39,029,000元。

(ii) 於二零二一年度，預繳款項人民幣6,809,000元轉入其他無形資產。

22.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296	2,089
在製品	8,041	680
製成品	4,185	48
	18,522	2,817





23.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608,818	581,659
應收貿易款項	1,096,497	651,057
減值	(56,341)	(43,738)
	<u>1,648,974</u>	<u>1,188,978</u>

該等應收票據已獲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包括本公司在中國境內具有良好信用評級的轉債方背書，以作擔保付款，違約風險被認為是最小的。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件主要是賒帳。大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3個月。每個客戶都有最高信用額度。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付應收帳款，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本集團在其應收貿易餘額上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貿易應收賬款是無息的。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均在一年內到期，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承諾就金額為人民幣無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0,000元)的已批註票據完成的工作為應付票據提供擔保(附註26)。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952,505	491,757
3至6個月	60,396	21,813
6個月至1年	25,778	93,749
1年以上	1,477	-
	<u>1,040,156</u>	<u>607,319</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餘額中包括截至報告日期逾期的債務人，其帳面總額為人民幣87,65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5,562,000元)。





23.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續)

應收貿易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3,738	22,264
減值計提, 淨值 (附注6)	12,603	21,474
年末	56,341	43,738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 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類組別(即按客戶類型及評級劃分)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 倘應收貿易款項逾期超過一年, 則予以撇銷, 且不受執行工作規限。

下表使用撥備矩陣載列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信用風險狀況的資料:

	即期	逾期			合計
		三個月 以內	四個月至 九個月	超過 九個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2.96%	19.58%	10.75%	32.77%	5.14%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964,789	52,594	38,325	40,789	1,096,497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千元)	28,557	10,297	4,119	13,368	56,43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3.10%	22.80%	11.50%	29.89%	6.72%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491,757	21,813	95,569	41,918	651,057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千元)	15,244	4,973	10,990	12,531	43,738





2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按金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73,355	55,28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2,813	150,374
減值	(3,694)	(1,413)
	<u>162,474</u>	<u>204,243</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13	3,431
減值計提/(轉回),淨值(附註6)	2,281	(2,018)
年末	<u>3,694</u>	<u>1,413</u>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由供應商或客戶保證金構成。當適用時，於報告日會按參考集團歷史信用損失而得到的信用損失率所預估的預期信用損失進行減值撥備分析。信用損失率會進行調整以正確反映當今狀況和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期。





25. 被凍結資金/質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975,747	1,006,076
減:		
已抵押銀行存款結餘 - 就銀行擔保函	(189,730)	(13,762)
被凍結資金 (附註)	(30,3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5,717	992,314

附注：請參考2022年12月30日公告，凍結銀行餘額為重慶渝北區人民法院的指令所代表的受限銀行餘額。詳見第43條注釋。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964,92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55,872,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列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以透過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計算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依據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要期限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不等，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放於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且擁有良好信譽的銀行。

在人民幣975,74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06,076,000元)中，包含集團關聯方兵裝財務人民幣199,58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60,000,000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





2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503,502	530,060
應付貿易款項	1,502,131	868,128
	<u>2,005,633</u>	<u>1,398,188</u>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632,408	1,192,545
3至6個月	305,541	201,737
6個月至1年	35,682	864
1至2年	17,407	1,272
2至3年	12,654	1,770
3年以上	1,941	-
	<u>2,005,633</u>	<u>1,398,188</u>

應付貿易款項為免息，一般按90天結算。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約人民幣167,11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5,821,000元)的應付票據以人民幣189,73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3,762,000元)的質押存款和人民幣無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0,000元)的應收票據作質押(附註23及25)。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注1)	3,297	5,397
其他應付款項(注2)	287,461	235,353
應計稅項	11,962	11,817
應計職工薪酬與福利費用	133,055	135,153
	435,775	387,720
減：非流動部分		
其他應付款項	(3,150)	-
流動部分	432,625	387,720

注1: 預計在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無法結算的合同負債，將根據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的最早義務歸類為流動負債。於二零二二年，年初記錄的合同負債為人民幣5,57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794,000元）已於年內確認為收入。管理層認為，剩餘部分將在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的一年內確認為收入（2021年：剩餘的人民幣1,603,000元已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內全部確認為收入）。

注2: 其他應付款為無息應付款及於要求時償還。





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實際 利率(%)	期限	人民幣千元	實際 利率(%)	期限	人民幣千元
無擔保借款*	3.80	2024	16,000	5.50	2022	2,800
其他擔保借款**	3.90	2025	23,984	-	-	-
			<u>39,984</u>			<u>2,800</u>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可償還借款:		
一年內	400	2,800
一年後	39,584	-
	<u>39,984</u>	<u>2,800</u>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該等銀行（二零二一年：金融機構）計息借款每年按3.80%（二零二一年：5.50%）的利率計息並於二零二四年內（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內）償還。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每年按最優惠利率+0.2%的利率計息並於二零二五年內償還。有關借款受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0,816,000元的廠房、機器及其他設備及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0,888,000元的在建工程擔保(附註13)。





29.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並購子公司產生 的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溢利 的金融工具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44	3,306	15,531	21,581
計入本年度損益表中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165)	-	(1,941)	(2,106)
計入本年度其他綜合溢利中的 遞延稅項	-	440	-	44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 項負債總額	2,579	3,746	13,590	19,915
計入本年度損益表中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149)	-	6,418	6,269
計入本年度其他綜合溢利中的 遞延稅項	-	300	-	3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430	4,046	20,008	26,484



2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折舊攤銷之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差異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撥備		遞延收益		未來可抵扣虧損		暫時不可抵扣的源提費用		暫時不可抵扣的工資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9,430	14,483	-	-	-	2,773	5,461	18,297	6,594	16,456	83,494								
計入本年度損益表中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540)	43	-	-	(820)	22,316	(18,022)	(6,594)	(2,473)	(7,09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7,890	14,526	-	-	1,953	27,777	275	-	13,983	76,404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4,372)	1,396	163	754	(393)	6,866	903	-	6,492	11,80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18	15,922	163	754	1,560	34,643	1,178	-	20,475	88,213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9. 遞延稅項(續)

就呈報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作出的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88,213	76,404
使用權資產的遞延稅項負債	(20,008)	(13,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68,205	62,814

遞延稅項資產並未就下列項目確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07,916	146,094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84,038	2,811
	191,954	148,905

上述在中國內地產生之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可供抵銷該等產生虧損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因為可供動用上述項目的應課稅溢利被視為不大可能出現，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0. 遞延收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政府補助</i>		
於一月一日	11,519	15,532
於年內撥回至損益	(2,212)	(4,0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307	11,519

遞延收入是指本集團收到的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助。為與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限相匹配，遞延收入按年分期計入損益。





31. 股本

股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162,064,000股(二零二一年: 162,064,000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	162,064	162,064
已發行及繳足: 162,064,000股(二零二一年: 162,064,000股) 每股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	162,064	162,064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發行的股本無變動:

	普通股 發行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064,000	162,064

32. 儲備

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的儲備金額及相應變動列報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第67頁及68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

(a)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以及本公司和子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在中國境內成立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需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準則」)將除稅後溢利的10%轉為法定公積金，直至提取至註冊資本之50%。

(b) 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聯合發佈的一則關於安全生產的通知，本集團須建立安全經費盈餘儲備。該安全經費盈餘儲備僅在實際發生時撥至留存溢利以抵消安全相關開支，包括與安全防護設施和設備改進和維護有關的費用，以及安全生產檢查、評估、諮詢和培訓。





33. 存在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a) 以下所載為存在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南京住久的摘要財務資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比例:	33%	33%
本年分配給非控股權益利潤:	9,012	11,532
分配給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1,220	12,940
報告日累計非控股權益餘額:	98,758	100,891

下表列明瞭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訊概要。披露金額為計算公司間抵消前的數額:

	南京住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8,092	453,083
費用合計	(380,784)	(418,139)
年內利潤和綜合溢利總額	27,308	34,944
南京住久少數權益	9,012	11,532
流動資產	365,687	413,052
非流動資產	59,095	71,838
流動負債	(119,837)	(170,573)
非流動負債	(5,679)	(8,588)
淨資產份額	98,758	100,891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流入淨額	23,445	73,11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706)	(10,034)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4,000)	(44,140)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260)	18,912





33. 存在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續)

(b) 以下所載為存在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長足飛越的摘要財務資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比例:	45%	45%
本年分配給非控股權益利潤:	1,294	1,597
報告日累計非控股權益餘額:	23,651	7,591

下表列明瞭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訊概要。披露金額為計算公司間抵消前的數額:

	長足飛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6,356	113,136
費用合計	(93,479)	(109,587)
年內利潤和綜合溢利總額	2,877	3,549
長足飛越少數權益	1,295	1,597
流動資產	56,709	47,114
非流動資產	43,960	4,276
流動負債	(32,392)	(34,234)
非流動負債	(15,720)	(288)
淨資產份額	23,651	7,591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流出)/流入淨額	(22,506)	3,58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0,861)	(1,672)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49,76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396	1,908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活動

本年內，本集團簽訂了新的租賃協議，以使用租賃物業及汽車。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為人民幣80,51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738,000元和人民幣 24,962,000元)，如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

本年內，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非現金增加額為人民幣2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41,000元)，從物業、廠房和設備的其他非流動資產(二零二一年:預付款)轉入的預付成本為人民幣3,42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809,000元)，如財務報表附註14和21所披露。

二零二一年度，部份應付貿易款項以價值人民幣20,617,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結算。

(b) 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化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000	70,329	76,329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7,551)	(39,986)	(47,537)
其他:			
利息支出	4,351	3,789	8,140
新訂租賃	-	24,962	24,962
租賃變更	-	(2,078)	(2,07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和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800	57,016	59,816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34,292	(38,604)	(4,312)
其他:			
利息支出	2,892	2,908	5,800
新訂租賃	-	168,420	168,420
租賃變更	-	(7,465)	(7,46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984	182,275	222,259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範圍內	44,610	46,133
融資活動範圍內	38,604	39,986
	83,214	86,119





35. 資產抵押

有關獲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的本集團銀行承兌匯票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23和25。

36. 承擔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承擔事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89,886	13,708
股權投資	-	22,700
	<u>89,886</u>	<u>36,408</u>

37. 關聯交易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美集物流有限公司(「美集物流」)	股東
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民生實業」)	股東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長安」)	股東
南京車來出行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南京車來出行」)	長安汽車的聯營公司
重慶長安跨越車輛有限公司(「長安跨越」)	長安汽車的聯營公司
湖北漢南港實業有限公司(「湖北漢南港」)	長盛港通關聯方
南京寶鋼住商金屬製品有限公司(「寶鋼住商」)	南京住久關聯方
重慶果園滾裝碼頭有限公司(「重慶果園」)	聯營企業
杭州長安吉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安吉」)	合營企業
長安民生(上海)供應鏈有限公司(「上海供應鏈」)	子公司
杭州長安民生物流有限公司(「杭州長安民生」)	子公司
南京長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南京住久」)	子公司
瀋陽長友供應鏈有限公司(「瀋陽長友」)	子公司
武漢長江智聯港口發展有限公司(「長江智聯」)	子公司
武漢長盛港通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長盛港通」)	子公司
重慶長安民生博宇運輸有限公司(「重慶博宇」)	子公司
重慶長安民生福永物流有限公司(「重慶福永」)	子公司
重慶長享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長享供應鏈」)	子公司
重慶長足飛越科技有限公司(「長足飛越」)	子公司
重慶福集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重慶福集」)	子公司
重慶福路保稅物流有限公司(「福路國際」)	子公司
安徽建安底盤系統有限責任公司(「安徽建安底盤」)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安徽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安徽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巴中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巴中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北京百旺長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北京百旺」)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北京北方長福汽車銷售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北方」)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北京正德永新汽車貿易服務有限公司(「北京正德」)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華川電裝有限責任公司(「成都華川」)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建安汽車底盤設計有限公司(「成都建安底盤」)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建雅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建雅」)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寧江昭和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寧江昭和」)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青山汽貿銷售有限公司(「青山汽貿」)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青山實業有限責任公司(「成都青山實業」)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萬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成都萬星」)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萬友經濟技術開發總公司(「成都萬友經濟」)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萬友貿易有限公司(「萬友貿易」)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萬友汽車銷售」)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萬友汽貿服務有限公司(「萬友汽貿」)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成都萬友翔宇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萬友翔宇」)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楚雄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楚雄萬福」)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大理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大理萬福」)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德宏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德宏萬福」)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佛吉亞(重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佛吉亞」)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廣西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廣西萬友銷售」)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貴陽花溪孟關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貴陽花溪」)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貴州誠行萬林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貴州誠行」)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貴州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貴州萬福」)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貴州萬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貴州萬佳」)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貴州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貴州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哈爾濱博通汽車部件製造有限公司(「博通汽車」)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哈爾濱東安汽車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東安動力」)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哈爾濱東安汽車發動機製造有限公司(「哈爾濱東安」)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哈爾濱哈飛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哈飛汽車」)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衡陽江雁順馳實業有限公司(「江雁順馳」)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紅河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紅河萬福」)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湖南江濱富華機油泵有限責任公司(「江濱富華」)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湖南江濱機器(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江濱機器」)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湖南天雁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天雁」)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江蘇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江蘇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昆明萬鈴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昆明萬鈴」)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涼山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涼山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柳州青山變速器有限責任公司(「柳州變速器」)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六盤水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六盤水萬福」)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隆昌山川機械有限責任公司(「隆昌山川機械」)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隆昌山川精密焊管有限責任公司(「隆昌山川焊管」)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瀘州萬友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瀘州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綿陽萬眾汽配有限責任公司(「綿陽萬眾」)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南昌陸風汽車行銷有限公司(「南昌陸風」)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南方佛吉亞汽車部件有限公司(「南方佛吉亞」)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南方天合底盤系統有限公司(「南方天合底盤」)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南方英特空調有限公司(「南方空調」)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南寧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南寧萬友銷售」)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攀枝花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攀枝花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四川華川·雅馬哈摩托部品製造有限公司(「四川華川雅馬」)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四川建安工業有限責任公司(「四川建安」)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四川寧江山川機械有限責任公司(「寧江山川」)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萬友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萬友汽車」)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西南兵工(重慶)智慧生活服務有限公司(「西南兵工」)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雅安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雅安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雲南萬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雲南萬福」)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雲南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雲南萬友銷售」)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雲南翔宇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雲南翔宇」)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杭州投資有限公司(「杭州投資」)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合肥投資有限公司(「長安汽車集團合肥」)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深圳投資有限公司(「長安汽車集團深圳」)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天津銷售有限公司(「長安汽車集團天津」)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長安」)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國南方工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工業汽車」)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匯富通融資租賃(深圳)有限責任公司(「中匯富通深圳」)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中匯富通投資有限公司(「中匯富通」)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安福汽車行銷有限公司(「安福汽車行銷」)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北方青山精密機械製造有限責任公司(「青山精密」)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汽車空調有限責任公司(「重慶空調」)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青山工業有限責任公司(「青山工業」)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市青山變速器銷售有限責任公司(「青山變速器」)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誠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萬友誠行」)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都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重慶萬友都成」)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廣告有限責任公司(「萬有廣告」)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經濟發展有限責任公司(「萬友經濟」)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龍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萬友龍瑞」)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龍興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萬友龍興」)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重慶萬友」)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行健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萬友行健」)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致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萬友致誠」)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尊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重慶萬友尊達」)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重慶渝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渝興房地產」)	受中國長安最終控制
大連民生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大連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廣州民生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廣州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廣州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廣州民生國際」)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湖北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湖北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民生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民生國際」)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民生國際貨代」)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民生國際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民生集裝箱」)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輪船」)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民生物流有限公司(「民生物流」)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南京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南京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寧波民生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寧波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青島民生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青島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上海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上海民生國際貨代」)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上海民生輪船有限公司(「上海民生輪船」)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四川長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長虹」)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四川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四川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天津民生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天津民生船代」)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武漢長安民福通物流有限公司(「武漢長安」)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武漢民福通(「武漢民福通」)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香港民生實業有限責任公司(「香港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重慶民生報關有限公司(「民生報關」)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重慶民生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重慶民生」)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重慶民生綜合物流有限公司(「民生綜合」)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重慶萬州民生國際貨物運輸代理有限公司(「重慶萬州」)	受民生實業最終控制
《輕兵器》雜誌社(「輕兵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巴西亞馬遜TRAXX公司(「巴西亞馬遜」)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變股份-阿特蘭塔變壓器印度有限公司(「保變股份」)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保菱變壓器有限公司(「保菱變壓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惠源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保定惠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保變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天威保變電氣」)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變壓器工程技術諮詢維修有限公司(「天威變壓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互感器有限公司(「天威互感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華克電力線材有限公司(「天威華克」)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集團特變電氣有限公司(「天威集團」)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順達變壓器有限公司(「天威順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天威投資」)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線材製造有限公司(「天威線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新城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天威新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天威卓創電工設備科技有限公司(「天威卓創」)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同為電氣設備有限公司(「保定同為」)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保定新勝冷卻設備有限公司(「保定新勝」)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北方長城賓館(「北京北方長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北機機電工業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北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北京丹靈思科迪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丹靈思科迪」)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丹靈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丹靈雲科技」)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南方國際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南方」)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上城家園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北京上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石晶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晶」)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永源熱泵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永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中兵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北京中兵」)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北京中兵興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兵興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兵器裝備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裝備財務」)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兵裝雲智(北京)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兵裝雲智」)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長安汽車金融有限公司(「長安汽車金融」)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奧格光學玻璃有限公司(「成都奧格」)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光明光電股份」)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光明光電儀器有限公司(「光明光電儀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光明光電有限責任公司(「光明光電」)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光明光學元件有限公司(「光明光學元件」)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光明南方光學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光明南方」)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光明派特貴金屬有限公司(「光明派特」)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恒達光學有限公司(「成都恒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嘉陵華西光學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成都嘉陵華西」)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晉林工業製造有限責任公司(「成都晉林」)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陵川車用油箱有限公司(「陵川油箱」)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陵川特種工業有限責任公司(「陵川特種」)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萬友濾機有限公司(「成都萬友」)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成都渝長光電有限責任公司(「成都渝長」)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承德蘇壘銀河連杆有限公司(「承德蘇壘銀河」)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大陽新能源汽車(洛陽)有限公司(「大陽新能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丹陽光明光電有限公司(「丹陽光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都江堰光明光電材料有限責任公司(「都江堰光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福建省萬兵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福建省萬兵」)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福建新諾機器人自動化有限公司(「福建新諾」)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廣州光明光電有限公司(「廣州光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貴陽高峰石油機械有限公司(「貴陽高峰」)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貴州高峰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貴州高峰」)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哈爾濱龍江特種裝備有限公司(「哈爾濱龍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河南中富康數顯有限公司(「河南中富康」)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河南中光學集團有限公司(「河南中光學」)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河南中原特鋼裝備製造有限公司(「河南中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黑龍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黑龍江工具」)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黑龍江北方雙佳鑽采機具有限責任公司(「黑龍江雙佳」)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北長江光電儀器有限公司(「湖北長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北二九五科技有限公司(「湖北二九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湖北富華精密光電有限公司(「湖北富華」)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北華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華強科技」)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北華強藥用制蓋有限公司(「湖北華強藥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北華中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湖北華中光電」)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北華中馬瑞利汽車照明有限公司(「湖北華中馬瑞利」)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北孝感華中車燈有限公司(「湖北孝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南華南光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華南光電」)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南華南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光電科技」)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南雲箭集團有限公司(「雲箭集團」)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南雲箭科技有限公司(「雲箭科技」)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南雲箭制導航空彈藥研究開發有限公司(「雲箭制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湖南雲箭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雲箭智慧」)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華中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華中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匯豪(香港)發展有限公司(「匯豪香港」)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濟南輕騎標緻摩托車有限公司(「輕騎標緻」)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濟南輕騎第二裝配有限公司(「輕騎第二裝配」)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濟南輕騎發動機有限公司(「輕騎發動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濟南輕騎鈴木摩托車有限公司(「輕騎鈴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濟南輕騎摩托車有限公司(「輕騎摩托車」)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濟源石晶光電頻率技術有限公司(「濟源石晶」)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嘉陵集團對外貿易發展有限公司(「嘉陵集團」)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嘉陵摩托美洲有限公司(「嘉陵摩托」)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江西長江化工有限公司(「江西長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洛陽北方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北方企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洛陽北方易初摩托車有限公司(「北方易初」)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洛陽高新三環實業有限公司(「高新三環」)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洛陽高新欣華福利加工有限公司(「高新欣華」)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洛陽通源摩托大樓有限公司(「洛陽通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綿陽博和科技服務有限責任公司(「綿陽博和」)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綿陽市維博電子有限責任公司(「綿陽市維博」)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牡丹江北方合金工具有限公司(「牡丹江北方」)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方兵器裝備產業有限責任公司(「南方兵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方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南方工業國際」)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方工業科技貿易有限公司(「南方工業科技」)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方工業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工業資產」)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方合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南方合和」)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方瑞源(北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南方瑞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陽川光電力科技有限公司(「南陽川光」)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陽光明光電有限公司(「南陽光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陽利達光電有限公司(「南陽利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陽南方智慧光電有限公司(「南陽南方」)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南陽中原智慧電梯有限公司(「南陽中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陝西昆侖機械裝備製造有限責任公司(「陝西昆侖」)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上海北通導控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北通」)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上海光明光電有限公司(「上海光明」)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上海賽克實業有限公司(「上海賽克」)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四川紅光汽車機電有限公司(「四川紅光」)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四川華川工業有限公司(「四川華川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四川華慶機械有限責任公司(「四川華慶」)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四川南山射釘緊固器材有限公司(「四川南山」)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蘇墾銀河汽車部件鹽城有限公司(「鹽城蘇墾銀河」)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天納克陝川(重慶)排氣系統有限公司(「天納克陝川」)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天威保變(合肥)變壓器有限公司(「天威保變合肥」)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天威保變(秦皇島)變壓器有限公司(「天威保變秦皇島」)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天威新能源系統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天威新能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五礦天威鋼鐵有限公司(「五礦天」)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武漢濱湖電子有限責任公司(「武漢濱湖」)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武漢長江光電有限公司(「長江光電」)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西安兵器工業特種設備檢測責任有限公司(「西安兵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西安昆侖工業(集團)公司(「昆侖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西安昆侖汽車電子有限公司(「昆侖汽車」)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西南兵工重慶環境保護研究所有限公司(「西南兵工研究所」)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西南兵器工業公司(「西南兵器」)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襄陽二九五藥品經營有限公司(「襄陽二九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孝感華中精密儀器有限公司(「孝感華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揚州蘇墾銀河連杆有限公司(「揚州蘇墾銀河」)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宜昌華強商貿有限責任公司(「華強商貿」)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宜昌華強塑業有限公司(「華強塑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雲南西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雲南西儀」)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棗陽市金安特化工有限公司(「棗陽市金安」)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光學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光學」)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北方國際射擊場(「北方國際」)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報社(「兵器報社」)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工業第二零八研究所(「兵器工業第二零八」)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工業第二一八研究所(「兵器工業第二一八」)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工業第五九研究所(「兵器工業第五九」)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杭州療養院(「兵器杭州」)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摩托車檢測技術研究所(「兵器摩托車」)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人力資源開發中心(「兵器人力資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兵裝租賃」)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兵器保理」)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有限公司(「兵裝集團」)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資訊中心有限責任公司(「兵器資訊中心」)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國兵器裝備集團自動化研究所有限公司(「兵器自動化」)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中國兵器裝備研究院(「兵器裝備研究院」)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中天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天恒投」)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安博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安博汽車」)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長安工業公司」)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電物資有限公司(「重慶長電」)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風基銓機械有限公司(「長風基銓」)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江電工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重慶長江電工」)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江三峽綜合市場有限公司(「重慶長江三峽」)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江特種裝備有限公司(「重慶長江特種」)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融機械有限責任公司(「長融機械」)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大江工業集團興辰物流有限責任公司(「大江興辰」)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大江工業有限責任公司(「重慶大江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大江傑信鍛造有限公司(「大江傑信」)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大江信達車輛股份有限公司(「大江信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大江智防特種裝備有限公司(「重慶大江智防」)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海源摩托車零部件製造有限責任公司(「重慶海源」)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紅宇精密工業有限責任公司(「紅宇精密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紅宇摩擦製品有限公司(「紅宇摩擦製品」)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虎溪電機工業有限責任公司(「重慶虎溪」)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嘉陵工業有限公司(「嘉陵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嘉陵華光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嘉陵華光」)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嘉陵嘉鵬工業有限公司(「嘉陵嘉鵬」)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嘉陵全域機動車輛有限公司(「嘉陵全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嘉陵特種裝備有限公司(「嘉陵特種」)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嘉陵益民特種裝備有限公司(「嘉陵益民」)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嘉茂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重慶嘉茂」)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雅馬哈摩托車有限公司(「重慶雅馬」)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車用空調器有限責任公司(「重慶建設車用空調」)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傳動科技有限公司(「重慶傳動」)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建設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吳方精密製造有限公司(「重慶吳方」)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機電有限責任公司(「重慶機電」)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重慶汽車」)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建設全達實業有限公司(「建設全達」)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耐世特轉向系統有限公司(「重慶耐世特」)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平山泰凱化油器有限公司(「重慶平山」)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奇騎物業服務有限公司(「奇騎物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三環物業發展(「重慶三環」)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上方汽車配件有限責任公司(「上方汽配」)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萬兵塑膠工業有限公司(「萬兵塑膠」)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萬友康年大酒店有限公司(「萬友康年」)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望江工業有限公司(「望江工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重慶望江豪爵發動機有限公司(「望江豪爵」)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望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望江物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五九精密鍛壓有限責任公司(「重慶五九鍛壓」)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五九期刊社(「重慶五九期刊」)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西儀汽車連杆有限公司(「西儀汽車」)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益弘工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益弘塑膠」)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中光學建設鍍膜科技有限公司(「重慶中光」)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珠江光電科技有限公司(「重慶珠江」)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珠海橫琴中光學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橫琴」)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株洲建設雅馬哈摩托車有限公司(「株洲建設」)	受兵裝集團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鈴木汽車有限公司(「長安鈴木」)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阿維塔科技(重慶)有限公司(「阿維塔科技」)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保定長安客車製造有限公司(「長安客車」)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北京長安車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車聯」)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北京長安汽車工程技術研究有限責任公司(「北京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巴西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長安巴西」)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標緻雪鐵龍汽車有限公司(「長安標緻」)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車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車聯」)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福特(杭州)貿易有限公司(「福特貿易」)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福特馬自達發動機有限公司(「福特馬自達發動機」)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福特汽車有限公司(「長安福特」)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福特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廣州)有限公司 (「福特新能源廣州」)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福特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福特新能源深圳」)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馬自達發動機有限公司(「長安馬自達發動機」)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馬自達汽車銷售分公司(「馬自達汽車銷售」)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馬自達汽車有限公司(「長安馬自達」)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美國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長安美國」)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長安汽車」)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汽車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長安汽車俄羅斯」)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汽車集團重慶光大公司(「重慶光大」)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汽車歐洲設計中心有限責任公司(「長安汽車歐洲」)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汽車投資(深圳)有限公司(「長安汽車深圳」)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汽車銷售有限公司(「長安汽車銷售」)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日本設計センター株式會社(「長安日本」)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長安英國研發中心有限責任公司(「長安英國」)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福州市福清長安新能源汽車銷售有限公司(「福州市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廣州市長安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廣州市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海口長安車聯科技有限公司(「海口車聯」)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杭州長安宜行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長安宜行」)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合肥長安汽車有限公司(「合肥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續...





37. 關聯交易(續)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關聯方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匯總如下:(續)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合肥長安宜行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宜行」)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河北長安汽車有限公司(「河北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江鈴控股有限公司(「江鈴控股」)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江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江鈴汽車」)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江鈴重型汽車有限公司(「江鈴重型汽車」)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南昌市江鈴投資有限公司(「江鈴投資」)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南京長安車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車聯」)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南京長安汽車有限公司(「南京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南京市長安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南京市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廈門市長安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廈門市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天津長安車聯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車聯」)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雅安長安保障房建設有限公司(「雅安長安」)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中國長安汽車集團寧波東祥銷售有限公司(「寧波東祥」)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安特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重慶安特」)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車聯科技有限公司(「重慶車聯」)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重慶長安房地產」)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重慶長安建設」)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凱程汽車科技有限公司(「長安凱程」)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長安汽車」)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長安汽車公司(「長安汽車」)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銷售公司(「長安汽車」)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汽車國際銷售服務有限公司(「長安國際銷售」)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汽車客戶服務有限公司(「長安客服」)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汽車軟體科技有限公司(「長安軟體科技」)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汽車銷售有限公司(「重慶長安汽車銷售」)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新能源汽車科技有限公司(「長安新能源科技」)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新能源汽車有限公司(「長安新能源」)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智慧工業技術服務有限公司(「重慶長安智能」)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長安專用汽車有限公司(「長安專用」)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車和美科技有限公司(「重慶車和美」)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快服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重慶快服」)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鈴耀汽車有限公司(「重慶鈴耀」)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重慶市長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長安物業」)	受長安汽車最終控制
美集儲運(上海)有限公司(「美集上海」)	受美集物流控制
美集物流運輸(中國)有限公司(「美集中國」)	受美集物流控制





37. 關聯交易(續)

(b) 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所述其他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的主要交易：

(i) 為合營企業提供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杭州安吉	22,409	12,070

(ii) 為合營企業提供租賃服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杭州安吉	324	-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主要交易：

(i) 接受合營企業運輸勞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慶果園港	18,762	-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i) 股息收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裝備財務	2,096	1,867

(ii) 利息收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裝備財務	2,226	1,654





37. 關聯交易(續)

(b) 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所述其他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續)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iii) 行政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長安汽車	2,897	2,384

(iv) 為關聯方提供商品車整車運輸物流服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長安汽車	1,842,331	1,543,492
長安福特	476,331	450,021
河北長安	266,698	236,790
長安新能源科技	234,805	21,785
馬自達汽車銷售	173,853	-
合肥長安	37,295	91
長安客車	23,967	34,501
長安馬自達	6,694	241,669
長安國際銷售	5,742	-
南京長安	4,264	131
長安馬自達發動機	3,617	4,536
重慶車聯	568	-
長安車聯	567	47
民生物流	507	2,707
阿維塔科技	385	-
長安凱程	245	-
雲南萬友銷售	231	-
安福汽車行銷	70	97
貴州萬友	18	-
長安專用	-	1,618
福特新能源深圳	-	1,333
	3,078,188	2,538,818





37. 關聯交易(續)

(b) 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所述其他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續)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v) 為關聯方提供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長安福特	480,009	394,267
長安汽車	264,412	221,646
長安馬自達	111,369	114,244
合肥長安	79,850	93,838
四川建安	54,794	46,151
青山工業	52,502	-
長安新能源科技	26,338	88,121
長安客車	24,909	14
成都華川	21,894	16,693
長安客服	19,878	-
江鈴汽車	15,582	30,007
南京長安	14,425	16,160
安徽建安底盤	11,599	10,472
江鈴控股	9,159	-
長安國際銷售	8,001	23,692
河北長安	7,749	22,171
民生物流	5,529	-
南方天合底盤	4,489	6,257
寶鋼住商	4,229	4,130
重慶鈴耀	3,506	3,071
長安馬自達發動機	3,505	2,142
萬友銷售	2,870	1,950
哈爾濱東安	2,323	2,406
貴州萬友	1,681	-
佛吉亞	1,167	-
寧江山川	1,084	1,601
重慶萬友尊達	937	-
馬自達汽車銷售	662	-
隆昌山川機械	491	-
南方佛吉亞	487	-
東安動力	336	-
南方空調	297	288
民生綜合	160	-

續...





37. 關聯交易(續)

(b) 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所述其他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續)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v) 為關聯方提供汽車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鏈管理服務:(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寧江昭和	87	1,223
安福汽車行銷	70	-
美集上海	38	-
萬友經濟	27	-
民生集裝箱	12	-
貴州萬福	9	29
阿維塔科技	6	-
綿陽萬眾	5	-
大理萬福	3	-
萬友行健	2	-
德宏萬福	1	-
楚雄萬福	1	-
雲南萬福	1	-
福特貿易	-	539
中國長安	-	4
成都萬友	-	3
萬友龍瑞	-	1
	<u>1,236,485</u>	<u>1,101,120</u>





37. 關聯交易(續)

(b) 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所述其他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續)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vi) 向關聯方銷售包裝物產品和分裝輪胎及其他: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長安福特	855,607	530,456
長安馬自達	22,164	-
四川建安	13,795	-
合肥長安	4,844	37,909
成都華川	2,259	-
長安客車	2,059	1,609
長安汽車	1,668	-
河北長安	1,014	1,047
長安馬自達發動機	113	-
佛吉亞	86	-
南方佛吉亞	15	-
	<u>903,624</u>	<u>571,021</u>





37. 關聯交易(續)

(b) 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所述其他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續)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vii) 接受關聯方運輸勞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民生物流	179,667	119,196
民生綜合	29,310	20,211
民生國際貨代	13,308	24,528
上海民生輪船	11,517	9,166
四川長虹	6,890	-
民生集裝箱	3,310	1,911
廣州民生國際	2,949	8
長安汽車	1,537	174
天津民生船代	1,369	30
長安福特	1,073	657
長安馬自達	334	326
重慶鈴耀	226	678
長安專用	220	-
杭州投資	103	107
民生報關	14	55
廣州民生	3	-
四川建安	-	3,341
長安客車	-	668
美集中國	-	148
	<u>251,830</u>	<u>181,204</u>





37. 關聯交易(續)

(b) 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所述其他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續)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viii) 接受關聯方工程建設勞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慶長安建設	-	2,520

(ix) 接受關聯方保安保潔勞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長安物業	12,570	10,340

(x) 租賃場地及庫房: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湖北漢南港	4,595	-
長安馬自達	660	663
長安汽車	-	55
	5,255	718

(xi) 銀行和其他借款利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兵裝租賃	4,174	4,008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

應收關聯方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提供服務和出售商品產生的應收賬款</i>		
長安汽車	343,314	110,687
長安福特	180,434	96,938
長安新能源科技	91,073	53,700
江鈴控股	46,260	37,889
河北長安	30,826	42,846
合肥長安	23,391	62,318
四川建安	13,212	14,188
長安馬自達	11,442	40,017
長安客服	9,584	2,962
青山工業	8,082	6,941
江鈴汽車	7,470	27,923
長安國際銷售	6,326	442
成都華川	6,100	1,361
長安客車	6,083	9,908
安徽建安底盤	3,629	2,755
南方天合底盤	2,778	3,288
寧江山川	1,163	1,429
長安馬自達發動機	1,069	3,766
重慶鈴耀	846	540
重慶耐世特	834	360
成都萬友	483	540
佛吉亞	457	2
湖北孝感	446	465
阿維塔科技	426	12
貴州萬友	317	653
哈爾濱東安	241	482
上方汽配	217	83
建設工業	216	144
南京長安	160	9,452
寧江昭和	152	178
湖北華中馬瑞利	147	309
南昌陸風	111	-
隆昌山川機械	95	-
南方佛吉亞	93	359
長安跨越	89	-
馬自達汽車銷售	85	4,699
大江傑信	66	76
雲南西儀	66	57

續...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提供服務和出售商品產生的應收賬款(續)</i>		
長安汽車金融	63	-
長安鈴木	55	-
長安凱程	45	647
重慶機電	43	-
四川紅光	40	-
東安動力	34	23
重慶建設車用空調	21	-
長風基銓	13	-
重慶長江電工	9	-
民生報關	7	-
萬友經濟	7	-
揚州蘇墾銀河	5	-
民生集裝箱	4	68
天威順達	3	-
南方空調	2	15
天納克陵川	2	-
大理萬福	1	2
綿陽萬眾	1	-
兵器保理	1	-
民生物流	-	1,491
杭州安吉	-	1,146
寶鋼住商	-	983
民生綜合	-	168
建設全達	-	101
上海民生輪船	-	56
安博汽車	-	39
成都嘉陵華西	-	21
安福汽車行銷	-	15
	<u>798,139</u>	<u>542,544</u>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按金及其他應收款</i>		
裝備租賃	3,436	-
重慶鈴耀	3,100	3,100
青山工業	2,855	6
長安福特	2,000	4,474
長安馬自達	1,576	1,444
長安汽車	822	767
河北長安	612	607
長安客車	304	300
江鈴汽車	300	300
寶鋼住商	300	300
杭州安吉	244	1,878
四川建安	100	100
上海民生輪船	100	100
重慶萬友尊達	100	-
合肥長安	79	4
重慶安特	44	44
長安車聯	10	10
香港民生	10	-
華中藥業	5	10
民生物流	3	-
長安工業公司	2	-
南京長安	-	50
	<u>16,002</u>	<u>13,494</u>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帳款		
長安汽車	203	369
安福汽車行銷	80	-
青山工業	10	-
長安國際銷售	2	-
上海民生國際貨代	-	1,561
民生綜合	-	1,145
福特貿易	-	612
合肥長安	-	210
民生集裝箱	-	21
	295	3,918
減：關聯方減值準備	(45,747)	(44,8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68,689	515,089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i) 提供服務和銷售貨物之餘額

於報告期末，來源於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之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737,284	458,180
3至6個月	10,315	35,608
6個月至1年	3,562	5,257
1年至2年	503	-
2年至3年	602	-
3年至4年	198	-
	<u>752,464</u>	<u>499,045</u>

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3,499	66,620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2,176	(23,12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5,675</u>	<u>43,499</u>

於各報告日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類組別(即按客戶類型及評級劃分)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倘應收貿易款項逾期超過一年，則予以撤銷，且不受執行工作規限。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i) 提供服務和銷售貨物之餘額(續)

下表使用撥備矩陣載列有關本集團提供勞務或銷售貨品的應收關聯方款項信用風險狀況的資料：

	即期	三個月 以內	四個月至 九個月	逾期	合計
				超過 九個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3.02%	19.57%	33.01%	43.16%	5.72%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737,284	10,315	4,044	46,496	798,139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千元)	22,255	2,019	1,335	20,066	45,67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3.40%	15.30%	35.58%	47.75%	1.3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458,180	35,608	6,641	42,115	542,544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千元)	15,578	5,448	2,363	20,110	43,499

並未逾期或減值之應收關聯方款項與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之關聯方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關聯方款項乃與若干關聯方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該等結餘並無需要作出減值撥備，皆因該等客戶之信貸質量並無重大的轉變而餘額被認為依然可以全數收回。

(ii)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賬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賬款	16,297	17,412
減值準備	(72)	(1,368)
	<u>16,225</u>	<u>16,044</u>

按金、其他應收款及預付賬款主要由供應商或客戶保證金構成。當適用時，於報告日會按參考集團歷史信用損失而得到的信用損失率所預估的預期信用損失進行減值撥備分析。信用損失率會進行調整以正確反映當今狀況和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採用的信用損失率為0%至0.3%(二零二一年：0%至8%)。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提供服務和銷售貨物的餘額</i>		
民生物流	18,797	58,123
民生綜合	9,137	13,207
長安福特	3,044	4,135
重慶果園	2,849	3,033
四川長虹	2,426	-
上海民生輪船	1,719	6,549
湖北漢南	1,657	125
廣州民生國際	769	2,988
天津民生船代	442	-
四川建安	304	348
民生國際貨代	129	-
江鈴控股	100	100
民生集裝箱	85	243
民生輪船	2	-
長安汽車	-	31,594
上海民生國際貨代	-	3,146
重慶鈴耀	-	712
河北長安	-	703
長安馬自達	-	239
杭州投資	-	103
民生報關	-	1
	41,460	125,349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兵裝租賃(注)	11,475	8,510
民生物流	3,029	3,030
長安物業	2,584	-
長安汽車	1,448	910
民生綜合	754	218
四川建安	633	496
重慶長安建設	601	-
民生實業	530	713
江鈴汽車	300	-
青山工業	297	-
兵器報社	284	-
長安工業公司	281	-
河北長安	213	-
長安福特	107	-
上海民生輪船	100	100
合肥長安	100	-
美集中國	90	-
長安馬自達發動機	46	45
兵裝集團	22	-
萬友汽貿	21	-
江鈴控股	20	-
南京長安	14	125
重慶長安智能	3	-
南方空調	1	1
民生輪船	1	-
萬友經濟	1	-
長安客車	-	24
	22,955	14,172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長安福特	3,399	-
長安汽車	1,062	-
長安國際銷售	880	-
安福汽車行銷	105	-
長安客服	82	-
青山工業	71	-
成都華川	40	-
南方天合底盤	37	-
重慶鈴耀	33	26
長安物業	1	-
兵器保理	1	-
民生綜合	-	50
成都萬友	-	98
	5,711	174
	70,126	139,695
其他應付款		
兵裝租賃(注)	-	71,128
長安汽車	-	2,250
	-	73,378

注：2020年10月20日，沈陽長友供應鏈有限公司（“沈陽長友”）與中國兵器裝備集團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兵裝租賃”）簽訂了一則融資租賃協議。(1)兵裝租賃以人民幣83,888,000元的價格收購上海霍夫邁機械設備有限公司的輪胎裝配生產線，成為沈陽長友的租賃資產；兵裝租賃以人民幣20,880,000元的價格從無錫先導智慧設備有限公司收購自動化立體庫，成為兵裝租賃的租賃資產。(2)兵裝租賃租用輪胎裝配生產線和自動化立體庫，租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30,280,000元(年利率5.3%，按季度支付)。租賃期限不超過60個月。沈陽長友還需一次性支付合同保證金人民幣4,190,720元，手續費人民幣523,840元。同時，沈陽長友將不超過租金總額1.2倍的應收賬款質押給兵裝租賃。租賃期滿後，沈陽長友可選擇向兵裝租賃購買輪胎組裝配生產線和自動化立體庫，價格為每台人民幣1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0年10月20日公告和2020年12月14日通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資產已開發完成，有關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5,136,000元和人民幣87,908,000元已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37. 關聯交易(續)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餘額如下：(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接受關聯方運輸服務產生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1,569	93,472
3至6個月	9,061	183
6個月至1年	703	-
1至2年	8	315
2至3年	6	31,379
2年以上	113	-
	<u>41,460</u>	<u>125,349</u>

接受關聯方運輸服務產生的應付賬款為免息，一般按90天結算。

存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裝備財務	<u>199,582</u>	<u>160,000</u>

上述關聯方存款具有浮動年利率1.95%(二零二一年：0.46%至1.89%)。





38.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價值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債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	72,000	-	72,00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648,974	-	-	1,648,974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89,119	-	-	89,119
應收關聯方	768,394	-	-	768,394
被凍結資金	30,300	-	-	30,300
抵押存款	189,730	-	-	189,7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5,717	-	-	755,717
	<u>3,482,234</u>	<u>72,000</u>	<u>-</u>	<u>3,554,234</u>

金融負債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005,63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87,461
應付關聯方	70,126
租賃負債	182,27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9,984
	<u>2,585,479</u>





38. 金融工具分類(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價值如下:(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債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	70,000	-	70,00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188,978	-	-	1,188,978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148,961	-	-	148,961
應收關聯方	511,171	-	-	511,171
抵押存款	13,762	-	-	13,7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2,314	-	-	992,314
	<u>2,855,186</u>	<u>70,000</u>	<u>-</u>	<u>2,925,186</u>

金融負債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398,18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35,353
應付關聯方	212,899
租賃負債	57,0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00
	<u>1,906,256</u>





39. 金融資產轉移

未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中國若干銀行接受的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102,69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2,746,000元)的承兌匯票(「背書票據」)背書給供應商用於結算應付貿易款。於報告期末，背書票據的到期時間為一至九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若中國大陸的銀行違約，背書票據的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計劃)。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與已撤銷認可的條例草案有關的所有風險及報酬大致轉讓。因此，已撤銷認可的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的全部帳面金額已撤銷確認。本集團持續參與已撤銷認可票據及回購這些已撤銷認可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所帶來的最大損失，與該等票據的帳面價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背書票據中的“持續參與”計劃的公允價值並不大。

本年內，本集團並沒有在已撤銷認可的票據轉讓當日確認任何損益。年內或累積而言，“持續參與”計畫均未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這一整年的背書都是均衡的。

40.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次

管理層評價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質押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中包含的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中包含的金融負債、應收關聯方及應付關聯方、即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公平值接近其賬面價值主要是由於該等金融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本集團的公司財務團隊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和審計委員會報告。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公司財務小組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確定用於估值的主要投入。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和批准。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包括在自願方之間的流動交易中可以交換的票據金額，而不是在強制或清算出售中。

本集團財務工具公平值之計量政策與程式由財務經理帶領的公司財務部門負責。財務經理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及財務總監進行彙報。於每個報告期末，公司財務部門對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進行分析，並決定估值採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結果由財務總監審批核准。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是指在非強制或清算交易中，以交易雙方自願交易的工具價格確定。

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採用基於交易案例比較法的估值技術估算，該估值技術基於不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計算公平值的關鍵比率是價格與帳面價值倍數(「P/B」)的1.03(二零二一年：1.02)倍。採納P/B倍數主要假設有：1.裝備財務是一家金融公司，缺乏可比較的上市公司，並且2.P/B倍數與裝備財務的收入構成相匹配，與可比交易中確定的可比樣本一致。董事會認為，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記錄的估值技術產生的估計公平值以及在其他綜合溢利中記錄的相關公平值變動是合理的，並且它們是報告期末最合適的價值。

對於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管理層評估了使用合理可行的替代方案作為估值模型輸入的潛在影響。評估公平值與P/B呈正相關關係。截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P/B倍數增加/減少10%，評估公平值將增加/減少人民幣7,200,000元(二零二一年：增加/減少人民幣7,000,000元)。





40.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次(續)

公平值層次

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次參見下表：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公平值計量方法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層次1) 人民幣千元	可觀察輸入值 (層次2)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值 (層次3)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	67,068	67,068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溢利的股權投資	-	-	2,932	2,93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70,000	70,000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溢利的股權投資	-	-	2,000	2,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72,000	72,000





4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貼現票據之銀行貸款、現金和短期定期存款。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於為本集團的運營融資。同時，本集團擁有多種因經營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比如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應收關聯方及應付關聯方。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政策不允許公司參與任何金融工具的交易活動。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涉及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董事已審閱及同意管理此類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和關聯方應付的非流動款項（分別見附註15、28和37(c)）。

董事認為本集團不會因銀行存款及結餘而面臨重大現金流及利率風險。銀行存款及結餘主要為短期性質，並基本以穩定的市場利率運作。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溢利計量的權益工具，本集團主要面對價格風險。董事沒有實施具體的措施來降低價格風險。如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溢利計量的權益工具市場價格上漲或下跌10%，本集團將計入額外損益分別為人民幣7,2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000,000元)。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大陸且大部分商務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結算。本集團二零二二及二零二一年度，幾乎集團所有的收入及成本均以本位幣之人民幣計量。除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美元及其他貨幣進行計量以外，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和負債以人民幣進行計量。

由於人民幣兌美元以及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可能合理變動5%均不會對本集團溢利產生重大影響，因此集團認為其並無由於人民幣兌美元以及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而面臨任何重大匯率風險。

信用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的、信譽良好的關聯方和協力廠商客戶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需對所有要求採用信用方式進行交易的客戶進行信用審核。另外，本集團對應收賬款餘額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進行持續監控，以確保本集團不致面臨重大壞賬風險。



4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所處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集團信貸政策的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該政策主要基於過去的到期資訊，除非其他資訊無需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以及年末所處的階段分類。所呈列金額為該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期的 預期信用損失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階段一 人民幣千元	階段二 人民幣千元	階段三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	-	27,666	1,068,831	1,096,497
應收票據	608,818	-	-	-	608,818
應收關聯方款項中包含的金融資產					
(i)提供服務和銷售商品的餘額*	-	-	37,889	760,250	798,139
(ii)存款和其他應收款					
- 正常**	15,911	91	-	-	16,002
- 可疑**	-	-	-	-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 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90,323	2,490	-	-	92,813
- 可疑**	-	-	-	-	-
被凍結資金	30,300	-	-	-	30,300
質押存款	189,730	-	-	-	188,9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5,717	-	-	-	755,717
	<u>1,690,799</u>	<u>2,581</u>	<u>65,555</u>	<u>1,829,081</u>	<u>3,588,016</u>



4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所處階段(續)
截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期的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人民幣千元	階段三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階段一 人民幣千元	階段一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	-	-	-	651,057	651,057
應收票據	581,659	-	-	-	-	581,659
應收關聯方款項中包含的金融資產						
(i)提供服務和銷售商品的餘額*	-	-	-	-	542,544	542,544
(ii)存款和其他應收款						
- 正常**	12,126	-	-	-	-	12,126
- 可疑**	-	-	1,368	-	-	1,36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 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48,961	-	-	-	-	148,961
- 可疑**	-	-	1,413	-	-	1,413
質押存款	13,762	-	-	-	-	13,7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2,314	-	-	-	-	992,314
	<u>1,748,822</u>	<u>-</u>	<u>2,781</u>	<u>1,193,601</u>	<u>2,945,204</u>	

* 就本集團採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3及附註37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在未到期時被視為「正常」，並且沒有資訊表明該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被認為是「可疑」。

由於本集團僅與經認可的、信譽良好的關聯方和協力廠商客戶進行交易，所以無需擔保物。信用風險集中按照客戶/對手進行管理。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主要由於來源於提供服務和銷售貨物之應收貿易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之21%(二零二一年:1%)及46%(二零二一年:12%)為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因應收貿易款項和應收關聯方產生的信用風險敞口的量化數據，參見財務報表附註23和附註37。





4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運用應收客戶款項以及應付供應商款項以保持融資的持續性和靈活性的平衡。根據財務報表中反映的借款賬面價值，與二零二一年一樣，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部分的債務在不足一年內到期。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同約定的未折現應付方式為基礎，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期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 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 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 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005,633	-	-	-	2,005,63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 包含的金融負債	284,311	-	-	-	284,311
租賃負債	53,813	109,416	30,284	15,180	208,693
應付關聯方款項	70,126	-	-	-	70,1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00	21,600	21,380	-	43,380
	<u>2,414,283</u>	<u>131,016</u>	<u>51,664</u>	<u>15,180</u>	<u>2,612,143</u>
非流動負債其他應付款	-	3,150	-	-	3,150

於二零二一年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 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 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 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398,188	-	-	-	1,398,188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 包含的金融負債	235,353	-	-	-	235,353
租賃負債	36,889	16,671	4,252	383	58,19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9,521	-	-	-	139,52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16	-	-	-	2,816
	<u>1,812,767</u>	<u>16,671</u>	<u>4,252</u>	<u>383</u>	<u>1,834,073</u>
非流動負債關聯方欠款	-	12,800	69,638	-	82,438





4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和保證資本充足率以拓展業務，同時致力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會根據經濟情況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資本結構進行管理或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會調整派發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股本或發售新股。本集團沒有受到任何外部資本需求的約束。

本集團使用杠桿比率監管資金，即淨負債除以調整權益加淨負債。淨負債為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關聯方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和預提費用，扣除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質押存款後的餘額。權益為歸屬於公司擁有人之權益。於報告期末的杠桿比率列示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005,633	1,398,188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除合同負債外)	432,478	382,323
應付關聯方款項	70,126	213,0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9,984	2,800
租賃負債	182,275	57,01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5,717)	(992,314)
質押存款	(189,730)	(13,762)
被凍結資金	(30,300)	-
淨負債	1,754,749	1,047,324
歸屬於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1,985,803	1,951,691
調整權益和淨負債	3,740,552	2,999,015
杠桿比率	47%	35%

42.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票增值激勵方案(下稱“方案”)根據2020年8月28日通過的決議通過，並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進一步修訂和批准。主要目的是向董事和合資格雇員(“合資格雇員”)提供激勵，並將於2026年4月27日到期。

符合條件的員工不得是持有公司超過5%股份的大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或其父母、配偶或子女。給予任何29名合資格雇員的計劃股份數目，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於2021年4月27日已發行股本的1%。

根據本計劃授予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本計劃最大收益，不得超過在授予本計劃下的權利時其年度薪酬總額(包括預期從本計劃獲得的利益)的40%。





42. 股份支付(續)

期間授予日期和到期日期的計劃,實際收益從該計劃收到每個合格的員工不得超過他或她的總薪酬(相當於兩年的總薪酬和福利計劃)授予的日期。任何超額應由本公司自行決定。

2021年4月27日,公司批准向29名合格員工發放4,861,400股基礎股票,占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162,064,000股的3%。股票增值權的受讓人可以自授予之日起兩年內分階段行使。授予合格員工的權利應在未來三年內每年三分之一的期限屆滿後生效。每一個歸屬日期均為授予日的第二個、第三個和第四個周年紀念日。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決定,為港幣2.98元。

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本集團沒有就股票增值權支付補償費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由股票增值權引起的負債的賬面金額為零。

授予的權利的公允價值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估計為人民幣0元。

這些公允價值是用布萊克-斯科爾斯定價模型/二項模型計算出來的。

授予的權利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估計為人民幣0.52元。

	授予日 2021 港幣
行權價	2.98
預期波動率	33.57%
預期使用年限	4年
無風險折現率	2.4256%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43. 或有負債

公司與重慶市供銷汽車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重慶供銷汽車”)簽署了《倉儲監管協議》(以下簡稱“協議”),公司為重慶供銷汽車的車輛提供倉儲監管服務,並委託重慶耀航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耀航物流”)進行倉儲監管工作。2022年4月,倉庫內存放的105輛商用車被盜。重慶供銷汽車因車輛監管事宜與公司發生合同糾紛,向重慶市渝北區人民法院(以下簡稱“渝北法院”)提起訴訟,要求公司賠償3,004.64萬元人民幣的損失和資金佔用損失。渝北法院對公司的銀行帳戶中的資金進行了凍結。詳情請參閱公司於2022年12月30日發佈的公告。

此外,耀航物流已承擔所有直接責任和相關費用。以董事們的意見,公司有可行的反訴,因此在2022年12月31日並沒有確認任何或有負債的撥備。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關於截至報告期末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463	228,424
投資物業	36,001	39,263
使用權資產	119,526	127,835
商譽	2,222	2,222
其他無形資產	17,798	20,170
於附屬公司投資	954,182	935,613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12,370	12,77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7,042	79,072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溢利的金融資產	72,000	70,000
遞延稅項資產	59,493	54,2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723	57,397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96,820	1,627,059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991,565	841,6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60,188	216,604
應收關聯方	618,105	416,792
質押存款	219,250	13,7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0,472	648,066
流動資產合計	2,599,580	2,136,87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643,279	1,233,18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740,229	647,743
應付關聯方	18,245	79,544
租賃負債	8,867	3,310
應付所得稅	216	216
流動負債合計	2,410,836	1,964,001
流動資產淨額	188,744	172,8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85,564	1,799,931

續...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85,564	1,799,93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51	3,3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687	3,747
遞延收入	7,365	8,313
關聯方欠款	3,150	2,250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653	17,702
淨資產	1,766,911	1,782,229
權益		
股本	162,064	162,064
儲備(附註)	1,604,847	1,620,165
總權益	1,766,911	1,782,229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本 溢價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溢利 的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安全經費 人民幣千元	盈餘 公積 人民幣千元	留存 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5,150	18,737	52	85,867	1,418,040	1,597,846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2,493	-	-	18,775	21,268
提取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1,051	-	-	1,051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150	21,230	1,103	85,867	1,436,815	1,620,165
本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1,700	-	-	(18,810)	(17,110)
提取安全經費盈餘儲備	-	-	1,792	-	-	1,792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150	22,930	2,895	85,867	1,418,005	1,604,847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續)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彌補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下的以前年度虧損後，在分配當年稅後利潤前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積金可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也可按現有股權比例發行新股轉增股本。法定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由於法定盈餘公積餘額為人民幣85,867,000元，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50%，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需計提法定盈餘公積(二零二一年：無)。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人民幣1,604,84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620,165,000元)。

45.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收購了武漢長江智聯港口發展有限公司(“長江智聯”)47%的權益。長江智聯主要從事分銷物流業務，收購長江智聯的目的是改善集團的分銷物流。該收購已被記賬為使用收購方法的業務收購。

轉移價格

	人民幣千元
現金	14,100

收購當日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28,8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2
預付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936
負債	-
淨資產公允價值	30,282





45. 收購附屬公司(續)

少數股東權益

收購當日確認的長江智聯非控股權益(53%)參照確認的長江智聯淨資產金額所占比例進行計量，金額為人民幣15,900,000元。

本年度虧損包括長江智聯新增業務人民幣92,000元。全年收入包括長江智聯人民幣6,619,914元。

雖然集團在長江智聯只有47%的股權，本集團已與另一位持有長江智聯33%股權的股東達成協議，兩名持有長江智聯67%股權的股東同意，如對甯德必勝股東會、董事會決議有異議，小組的意見是壓倒一切的、最終的和決定性的。根據《武漢長江公司章程》及上述協議，本集團可獲得對長江智聯公司的控制權。

收購武漢長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考慮現金支付	14,100
減：獲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50)
	<u>13,850</u>

46.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通過並批准發佈。

